

罪
惟
錄

四
七



罪惟錄列傳卷之十六

乘時諸臣列傳總論

宋人嘗以忘君事仇責齊之仲父。仲父不服。仲父曰：仲時君臣之義未明也。不知所以為君，豈知所以為仇？先公於糾典白，非有成命。然則曰：諸公子，仲不過為諸公子奔走，倘無內難，某公子得立，諸公子皆在北面之列。仲奔走諸公子，之列安得輒君子糾？且國人奉先入，小白設使子糾知不可爭，投戈入，且呼白君乎？仲既呼白君，又復能呼糾君乎？

小白

叙家人不能

呼糾君乎

且呼白君乎
仲既呼白君
又復能呼糾君乎

仲以罪

其君

其弟糾

子糾矣

非二也

入於叛

以功錄

於奪門

命漫辟

天以不

能以

不

之射鉤

從出

之義

其請

守事

齊之義

不

賊其

社稷

虛左

壽其

弟糾

子抑

能坐

受

於

一

後矣。初以太后命監國，則繼以太后

必有伊霍之忠之才，奉太后明旨于

自立其子，且錮其兄，使不得入其

不得不比於成王之處，二叔無完

之射鉤，從出亡之義，其請曰：守事齊之義

非二也，明是義而靖難，諸臣不得託勇，吾以自解矣。其不

入於叛，送之於章，不誤贊，周谷等王事，敗而無所處也。君

以功錄，則附其君，曰：當其時者之偉也。至

於奪門，曾密聞之

命漫辟，似魚

天以不宜廢

母朝其故君子
啓南宮迎上皇朝味燕然而勢有

不能也倉皇
先肩竊弄二字萬一景皇以兵逆拒臣

南宮者事成賊其勢雖以快臆而昇定社稷大功致不終

諸臣不免於逆事不成勢必寔景皇以無兄之罪而諸臣

益不免於逆故亦曰當其時者之倖也倖之者私也世廟

議禮不揣於情拘古太甚矢口父子互易一語古今不能

易禮從宜期于不悖于情于理而止夫興王止一子

獨子雖支豈能為人後既已失之於先矣按讓皇尊故

皇太子為虞皇
朝奉生母皆稱皇太后即乳母亦並

尊稱夫人
類

卷之六

豈天子出繼獨缺然示恩典乎先臣學士楊士奇得移
 封其本生故祖之無後者以舊例可推也又指揮何誠請
 追崇恩養父母詔可之許恩養而况本生夫不獲尊其母
 如皇而反夷之臣子之列乎是故繼統繼嗣之說曲
 解也而有其至當稱本生皇父尊以帝號加謚稍減於常
 謚數字以示異立親廟於京師時享而尊本生母為太后
 稱兩宮猶凡皇帝之稱兩宮也且夫以興獻等於諸父
 行無異數無論皇帝即天下萬世之人心安乎而議禮者
 之心顧安之乎或以本生之說無所本按太祖孝慈錄亦
 以意行當日諸臣不非况乎斟酌百王議禮原自天子為邦

之訓宣尼以周臣而尊夏殷若曰如有王者因革准乎此
即以為後王法可也至於入廟尊宗諸僭越未免出於激
初諸臣德惠帝雖不及此而後無所往救則前中所以
予逢君兼之植堯其隱不足述也以公而逃於私也是故
三朝之臣皆曰乘時

好為詩律高簡洪武六年給廣輝覺林寺友人王行孫具
之嗟未遇時耳萬戶侯匪異事竹管遊平京口橋滕哀吟
有萬歲樓空夜月寒又句詩曰流傳年未戰血袍則就
金填蕭梁事業今何在北固音一眼傍看一箇京物私

嘗知子知純獨快知
 封其本之故祖之無送者以舊例可推也又指揮何職陪
 進康帝父母詔可之許思養而九年上夫不為事知
 而如知之即子之列乎是故德位
 也而直上之節得本生是也尊以帝孫加
 年直以是之謝受進爵不足直心公無
 味訂出恭帝帝擬帝文如無西手姓侯前少何
 明以請德上法下也空許入德尊帝論謝進未出世
 上直以是之謝受進爵不足直心公無
 味訂出恭帝帝擬帝文如無西手姓侯前少何
 明以請德上法下也空許入德尊帝論謝進未出世

乘時諸臣列傳

姚廣孝

姚廣孝，幼名天禧，直隸長洲人。性早慧，通儒書。初從相城道士席應珍，涉兵書術家言，攻占候。一日，語父恕，見不樂。從父為醫，願學佛法，祝髮里中。始智菴，更名道衍，字斯道。好為詩，律高簡。洪武六年，給廣牒，覺林寺。友人王行私異之。嗟未遇時耳。萬戶侯匪異事，衍嘗遊弔京口，搖膝豪吟。有萬歲樓空，夜月寒之句。詩曰：譙櫓年來戰血乾，烟花猶歲接空。夜月寒江，水無潮，通鉄甕野田，有路到金壇。蕭梁事業今何在，北固青七眼倦看。僧宗泐私

卷之六

誠曰。此豈釋子所當言。意小南朝矣。七年。宋濂薦會稽釋
氏郭傳文。成雄贍。上覽之。為著拔儒僧文。明年。詔天下僧
能通儒者。言給官。衍就禮部試。中選。不願仕。賜僧服。還山。
十五年。孝慈皇后崩。詔十王之國。王與高僧一。諷經禱薦。
衍以宗泐薦。得見燕王藩邸。則乘間請曰。臣觀大王骨相
非常。英武冠世。今皇圖草昧。東宮仁柔。願享自愛。大王試
乞臣府中。臣奉白帽。着王。此隱語。王著白其文。皇也。王乃
自求。衍於太祖。得從。至北平。上崩。太孫嗣立。往。削奪諸
藩。且及燕。王惧。手策令衍卜。衍附耳曰。卜。天子乎。王曰。嘻。
毋妄言死矣。衍乃辟左右。進曰。主上猜間宗室。歷五王。未

已矣。大王先帝所愛也。神明英武得士心。主上所最忌也。夫燕勝國之遺。而北方雄鎮也。其民習弓馬。地饒粳黍。悉雄薊屬郡之材。官良家子。鼓甲可三十萬。粟支十年。大王之護衛精兵。投石超距者。又下一二萬。鼓行定山東。畧河南。勢若建瓴下。誰與抗逆。大王即不南。机先發。欲高卧得耶。旦暮匹夫矣。臣竊幸大王卜之心已。而上惟齊黃議。密詔北平都指揮張信執王燕邸。以聞。信露王。上驚疾召衍議。便殿王為嘆息泣下。衍曰。天之所與。誰能廢之。王因問師期。當若何。曰。待吾師。時簷瓦忽無。故墮地碎。王為不懌。衍曰。會改正色吉。適西司吏奈亨李友直持密旨復至。

王迫兵起，衍請叔張弼、謝貴等疾攻九門，出祭纛。見被髮而旌旗者，蔽天。王顧衍，此何神？曰：向固言之。吾師北方之將，玄武也。于是王亦被髮，服劍相應。是日暴風雨，王不寧。衍曰：飛龍在天，風雨從之。元吉。王兵南行，衍輔世子居守。送王郊，曰：江南有方孝孺者，即不肯降，幸勿殺之。讀書種子絕矣。時與前布政使郭資合謀守禦，而衍力居多。南行進止，王輒絨書飛騎問衍，並條答去。且曰：師必克，但費兩日。燕師圍濟南，不利去。鉄鉉與盛庸合兵進復德州。諸郡縣及東昌，燕師再北。從還北平，衍曰：王不聞乎？費兩日，兩日昌也。燕王遽有金陵，衍功第一大。封衍，上固辭，乃授

僧錄司左善世居慶壽寺久之衍侍上若有不豫色上詰之對曰臣早待漏午門與吏部尚書言歷五階而上言已歷五階而下臣誠勞上曰朕故思逸卿也即日拜太子少師復姚姓賜今名廣孝諭留髮辭賜之第亦辭許娶妻謝不奉詔賜二宮人受之不復近侍講太孫輔太子南京尋命監脩高皇帝實錄成出賑蕪湖廣孝有姊初聞衍從燕起數呼衍和尚慈悲如是乎至是盛衛還長洲求見姊姊閉不納曰貴人來何為廣孝退易僧服固請姊固不見久之得入中堂廣孝遽遙拜姊曰勿拜學浮圖不終姊安得有若弟拂衣入不復出故人王賓隱居子也廣孝就見之

三○不○可○廣○孝○慚○而○退○六○年○入○朝○北○京○時○廣○孝○年○八○十○有○四○
矣○自○號○獨○菴○老○人○或○曰○逃○虛○子○三○月○預○知○逝○期○上○臨○問○後○
事○對○曰○臣○出○家○復○何○事○幸○釋○李○潭○獄○上○從○之○歛○衽○端○坐○而○
寂○七○日○異○香○不○散○上○為○卜○地○西○山○礮○石○建○塔○而○火○之○心○舌○
與○齒○堅○固○不○壞○得○舍利○皆○五○色○為○御○製○神○道○碑○廣○孝○官○太○
子○少○師○推○忠○輔○國○協○謀○宣○力○文○臣○階○特○進○榮○祿○大○夫○勲○柱○
國○追○封○榮○國○公○謚○恭○靖○加○贈○少○師○追○封○祖○菊○山○父○恕○皆○資○
善○大○夫○太○子○少○師○如○其○官○祖○母○周○母○費○俱○夫○人○官○其○養○子○
繼○為○尚○寶○少○卿○廣○孝○所○著○有○逃○虛○子○集○別○有○道○餘○錄○則○專○
詆○程○朱○其○友○張○洪○嘗○云○少○師○與○我○厚○無○以○報○之○但○見○道○餘○

錄○輒○為○焚○棄○或○有○見○其○焚○餘○漕○河○尚○書○劉○東○星○家○遺○像○留
崇○國○寺○髡○頂○加○唐○帽○狀○貌○精○峭○上○有○題○偈○即○廣○孝○手○跡○云
洪○熙○元○年○侑○享○成○祖○廟○廷○嘉○靖○九○年○移○祀○大○興○隆○寺○罷○侑
享○

論○曰○自○彌○勒○降○生○而○明○王○出○皇○覺○寺○為○初○造○覺○林○寺○為
再○造○蓋○天○禧○詛○徑○北○平○而○老○佛○且○向○壁○雲○南○矣○時○金○陵
尚○高○座○而○搖○膝○之○吟○所○云○萬○歲○樓○空○何○所○指○豈○預○為○其
識○耶○抑○侍○燕○壁○時○直○指○也○觀○蕭○梁○二○字○已○似○為○北○京○地
知○非○京○口○偶○然○拈○弄○灑○矣○白○帽○獻○燕○已○屬○無○王○道○餘○著
錄○又○復○非○聖○嘉○靖○中○正○宣○尼○祀○典○而○亦○其○侑○享○存○像○大

與隆寺嗟不得分燈皇覺矣夫

按賜名廣孝亦有由初元世祖時授慶壽寺僧聰書以
官復其姓名為劉秉忠位至太保道衍欲附于忠後曰
廣孝位亦至少師子繼不知何姓初書酒望閭門恭靖
嘉其筆法端整偕與見上上令子少師故賜名繼侍東
宮讀書文華殿授官歸視少師喪覆奏失言帝立逐繼
而重郵少師弟姪于相城相城者故吳屬姚之先自汴
扈駕居此洪熙中復以繼改太常少師收繼指繼相當
貴可四品惜年不其永僅四十有二按尚寶題名碑稱
繼為文敏夔之子是誤即吾夔自有子繼

張玉子輔

張玉字世美河南祥符人仕元樞密知院隨元亡沙漠洪武十八年自拔來歸。戰善戰。既智計。積功遷燕山左護衛指揮僉事。數從燕王出塞。料兵進都。指揮同知。建文初。燕以強大見猜。玉私與王曰。朝廷以大王為吳漢。即王亦安能坐道。醞也。王心然之。會都指揮張信問王疾。大露。朝廷密旨。王疾呼玉典副千戶朱能促入。百人起奪北平九門。於是燕自削。授玉能都指揮僉事。議所向。玉曰。肘腋患無如薊。先薊及玉兵出。而馬宣果以薊兵南下。一戰執宣。殺之。乘勝突遵化。玉以百人先登。城開。并畧密雲。攻居庸。閔。

時北平指揮使余瑱走懷來與都督宋忠合力禦燕忠故怒其衆曰若家北平燕殘且盡及戰燕反其計令所為張忠者出忠故將士家屬對陳相問勞衆喧吾都督宋欺我也陣亂玉渡河大敗忠并鹵瑱下懷來永平及山後諸州皆不守總兵劉貞以大寧兵十萬出松關向遵化抗燕以計亂其將陳亨傾同事指揮使卜萬南禦長興戾耿炳文之師於真定玉以先鋒夜掩雄縣不備擒都指揮楊松而都督潘忠自鄭州來援亦為所執遂斬松兵勢並屬時炳文盛軍漳沱河東玉單騎覘之謂耿軍無律往也處上常有敗氣玉曰急進勿失諸將以衆寡懸猶豫玉曰彼

衆而驚。不必我整。王顧玉笑曰。吾唯若一人。果大敗炳文。斬首三萬。獲馬二萬匹。所從徹侯名將李堅。竇忠。顧成等。率俘燕。復敗安陸侯吳傑軍。詔曹國公景隆。即軍中代炳文還。益兵共五十萬。而令江陰侯吳高。以遼東兵與都督耿璈。揚文合圍永平。急。王語玉。九江無能為。玉為我兵永平。玉師指永平。高逸走。追敗之。王以計間高。高罪去。隨又以玉兵乘便襲天寧。殺都指揮朱鑑。扶寧王歸。并降其所轄。彖。顏。三衛。胡騎。立五軍。以玉將中軍。趣援北平。則景隆方困北平。玉率五軍環拊其背。出城中兵夾擊。大敗。景隆奔師南。奔已。而景隆復與武定侯郭英。安陸侯吳傑。以

兵百萬再進。王曰：吾聞兵法先事者勝。請營白溝河待之。復大敗景隆。逼濟南。戰不利。拔還濟南。兵躡東昌園。王數匝。王與王失。王馳出。王縱突連擊殺百數十人。久不得王。沒於陣。王重痛王。自撰文祭王。禩所服袍焚之。以衣王。丘福謂朱能曰：王志氣如此。何憂大業不成。王遂以兵屬王。子輔、輔、袁、壘即戎。既定金陵。論功封輔、信、安、伯、食祿一千石。典世券。追封王為特進榮祿大夫、右柱國、榮國公。謚忠顯。洪熙中加封河間王。改謚忠武。侑享成祖廟。庭輔字文弼。永樂三年。以王故進封新城侯。世襲。明年。問罪安南。先是安南黎季犛弑其君陳日焜。以其子蒼更名胡查。自稱為

帝僭號大虞。改元號蒼上。乃以成國朱能為征彞大將軍。將二十五軍。兵八十萬。而輔為右副。西平侯晟為左副。晟出蒙自輔。從能出思明。能半道卒。詔輔代總其軍。時李聲擁卒七百萬。據三江之險。列柵七百里。意坐老我師。輔數李聲二十罪。進斬三閔。即嘉林臨江而屯。左軍時亦至三帶州。典輔會。輔以賊柵邊江。無用武之地。獨多邦城。下沙平。乘可陣。於是輔壁西南。晟壁東南。佯旗鼓歡戰。而別遣都督黃中。夜舁攻具。越重濠。梯多邦城。指揮蔡福奪門入。賊驅象卷戰。輔出畫獅蒙馬。馬前衝象。反走。城破。兩軍遂循富良江。焚柵下。徑搗東都。賊焚西都。保海島。已賊復起。捲

水陸師躡戰富良。敗走木九江。復遁閩海口。我軍益乘勝。逼膠水及大安。五年窮至日南州。奇羅海口。乃擒季犛并其子澄。而胡查典其太子。芳亦尋就縛。上初諭輔安南平。且訪陳氏後立之。輔集父老會議。皆云陳氏為黎所盡。無可後。安南係漢唐郡縣地。願復故事。便論功。進封輔英國公。食祿三千石。予世券。特有陳氏故官簡定。初仇季犛。輕騎跳崑明。從征。為別將。頗有功。茲以天子廢陳後。憤悻。自王。借號大越。反化州。寇交。黔國公晟戰不利。諸郡縣皆陷。上乃更命輔佐。遂有季犛者。自稱陳王後。振卒應簡定。安南民不忍忘陳王。大率歸季犛。季犛故多權畧。謬稱簡定。

為上皇使使來告襲位未封。輔曰：嚮者廣求陳王後，不應。今乃故稱陳王後，且反矣。果陳王後不赦，麾兵窮追，獲簡定。李擴走去。七年，輔獲李擴黨二千人，坑之。策京觀焉。召還留晟迹。李擴潛別遣使至上，前請降。上竟授李擴交趾右布政使。迺李擴率制於其黨，不受命。復反。是時州縣初設，重繩約，交人頗為官吏將率所苦。往思故俗，以是賊酋所至，輒叛從之。惟交州一郡完。上固復出，輔曰：靖交非輔不可。乃以大將軍印總晟兵往征之。賊走海，據險荷花口。輔率兵促至，愛子江賊伏象陣逆輔。輔令曰：一矢落象奴，再矢穿象鼻。否者如軍法。象還走自蹂，大敗。十二

軍擒季擴交平上命輔留鎮輔常追賊至茶偈江都督黃
中撓法不進輔斬中以徇中子間走哭訴上輔故死中上
不悻都御史顧佐伺上意請落輔兵權召還命豐城候李
彬代鎮輔還踰年季擴黨黎利者復反上竟不遣輔令它
將往稱有陳嵩者請為後上以問輔輔曰成勞不可失臣請
再行天子卒用儒臣議冊封嵩卒棄交趾於是輔兩從
上北征阿魯台是後絕大漠無鹵旋師榆木川召受遺命
令諸軍悉聽節度輔有女弟為皇貴妃女復侍東宮仁宗
即位冊為敬妃進輔太師時大行喪服滿禮部尚書呂震
請從吉服受朝是日上素冠麻服出獨輔典士高等三學

士如上服。上嘆曰：張輔武臣，顧知禮。以輔與經筵。宣德初年，漢庶人且反，心悼輔。使放青者暗結輔。事成，裂數郡王輔。執青以獻。上擬親征。輔曰：假臣輕騎二萬，可計日縛關下。上曰：知卿足辨此。朕初服，少欲見威。卿但從朕。及漢平，加祿三百石。刑部奏決重囚，命輔同五軍府九卿審於朝。枉者釋之。朝審自輔始也。三年，上特賜勅，可輟府事。朝夕朕得聞軍國重務。正統初，仍知經筵。蓋監修三朝實錄矣。加號胡運佐理。輔雖起家武臣，然好對接文士。常乞假。率武臣詣國子監聽講。是日，諸侯伯皆列坐。祭酒李時勉獨引輔敵體，稱一時盛事云。輔歷四朝，天下倚重。四彝莫

不知名。閻振擅權，每屬吏勲舊，獨加禮輔，亦稍委蛇。十四年，輔七十二，老矣，振挾天子北禦，強行不復預軍政。及土木死於難，景泰元年，追封定興王，謚忠烈。輔器宇洪壯，顧盼有威，不妄言笑。子懋襲父爵，贈寧陽王。萬曆中，例奪王爵，定興王有二弟，皆以奪門功，仲軌封文安伯，叔軌太平侯。或云輔敗，逃匿，知不可生，自縊死。家人以陣亡聞。論曰：忠武以八百人起，勢四促，乃猝覆，耿長興、李九江百萬之師，靖難惟若一人矣。建文中，拔護衛殊等防，燕顧不及，王與朱千戶知人，蓋難哉！忠烈之功，大南交可預聞，強而以王故，屈其子文安太平侯也。按嘉靖三十

二年承天府守備杜正茂。覽公解。掘地得一碑。陰
露人影。殘擁騎。巢見者。指為英國公遺像。工役夜見甲
冑。障心從碑中出。乘馬空馳。從者百人。天門開。有袞冕
者揖去。驚呼。早。碑上得詩。一。直曰。北伐遺明主。南征拜
上公。萬龍已盡醉。長侍大明宮。閨之煙雨霧。影迹化。或
言英國貌。稍似魏國徐鵬舉。鵬舉生時。家人夢岳武穆
至其家。述北伐由。似武穆再轉世為英國者。事近幻存
之心。

朱能 子勇七世孫
希孝希忠

朱能字士弘，南直懷遠人。父亮，從太祖起兵，積功至燕山中護衛副千戶。能代父官，魁偉，負殊力。能手挽石，投塊可百步。常從燕王北伐，取元太尉朵兒不花，覆其軍。建文元年，上謀弱燕王，迫欲起，能教王偽械府中一二官屬，箋布政使張昺都指揮使謝貴至前，親授之，便執殺昺、貴，以號令北平。王從其計，署能都指揮，僉事。師出，王親為大將，每戰能居前鋒，擁敢死二十餘騎，所嚮辟易。從攻薊州，先登。徇永平，東畧地至灤河，還從擊雄，先登。從擄潘忠於月漾橋，從破長興侯炳文真定，斬獲數萬。從援永平，追敗江陰

侯高二十餘萬。從攻曹國公景隆鄭村壩潰其九營得軍
資甲仗巨萬。從攻白溝河追奔至濟南降其卒萬人。從攻
東昌王以千騎突出陳後南兵望王處悉務王亡短兵猝
幾不得出能奮潰圍入。左右莫敢當王乘間脫走張玉死
焉。能在諸將中最少善戰而河間王善謀玉既卒軍事詔
能歷陞燕都指揮同知。從攻保定三年大敗歷城侯盛庸
於夾河復敗平安兵于藁城追奔至真定能先鋒冒庸中
堅殺幾萬人連戰順德大名彰德衛輝皆有功破定州戰
蠡南蠡南兵大潰四年以燕都督僉事攻東平殺判官鄭
華戰小河不利諸將氣鬱願旋師能獨進曰殿下師一北

不可復。即豈能北面事人乎。遂擊劍誓衆。縱兵深入。連戰皆捷。尋庸、典安等合兵六十萬。依潼山為陳。能率李遠等設奇四面進。大敗之。復敗其援師。都督陳暉擒平安等三十三人。降十萬衆。自是長驅涉淮。取揚州。渡江。定京師。燕王得國。論封授奉天靖難推誠宣力武臣。特進崇祿大夫。右柱國。成國公。為左軍都督府左都^督。歲祿二千五百石。子世券。進太傅。三年。克征彝將軍。帥師八十萬。討安南。師既出。上覽星象。驚曰。西師其有憂乎。踰旬。能率龍川。追封東平王。謚武烈。後侑享成祖廟庭。子勇嗣。^勇顏折節。禮士。歷掌都督府。上北巡。佐仁宗監國。復從征鹵。將右掖。宣德

初從平漢、復從征沙漠。加太子太保，嘗代英國公輔掌六師，頗損威望。以善事中貴人，得久其位。既與諸將軍分道出擊，朵顏諸酋還進太保。正統中，上親征，以勇為大帥。時關振擅推呼勇受事，勇長跪，上惟謹。酋逼駕急，詔勇率兵四萬迎擊，冒入鴉兒嶺，全軍沒。駕蒙塵，兵部尚書于謙等議失律，奪其封。久之，上由南城返，正曲赦諸失事，追封勇平陰王，謚武愬。七傳希忠，世宗時，歷掌府事，提督十二團營，屢克冊禮使，再進經筵，及監修國史。歷三朝代祀圓丘，方澤禮卒，追封定襄王，謚恭靖。後以例奪王弟希孝，以錦木勲衛，累遷左都督，持節察舉京兆諸不法，神廟時，以

太子太傅掌錦衣衛事。常持大體。不為操切。或受詔扶言。官每用平恕。多所全活。上籌邊策六。折節下士。好拯人於難。

論曰。時中朝領兵長興以七十萬。曹國以五十萬。再以一百萬。歷城等以六十萬。並諸軍不止數十萬。幾三百餘萬衆。而燕山拔戍所遺。但東平及河間。能手取資。燕多寡無定形也。嗟乎。即能果善戰。而金陵不任戰。燕豈能高飛。北而事人一語。亦可追附河間。長慮蓋可勝。不可敗。余論古牧野。王賦之間。在及掌。與北平相。牙皆騎危。非知天最。悉未可以語此也。

其○下○如○余○諸○古○世○說○王○師○之○助○亦○不○業○也○此○平○對○亦○對
 其○精○高○無○度○北○面○事○入○不○時○以○反○聖○抑○而○何○身○真○道○亦○也
 其○嘆○塞○無○空○研○以○義○求○明○精○深○善○燥○而○金○釘○不○封○彈○機○豈
 其○猶○深○榮○而○無○以○於○天○而○盡○野○東○平○區○正○則○猶○字○以○責○務
 其○一○百○萬○悉○海○事○以○六○十○萬○並○斷○單○不○止○幾○十○萬○幾○五○百
 其○日○和○神○應○靜○其○身○無○心○大○十○萬○會○因○以○五○十○萬○再○以
 其○營○事○克○何○接○使○得○世○世○無○憂○其○事○於○國○文○在○三○朝○代○花○園
 其○曾○女○報○平○野○空○河○空○流○以○善○善○善○六○世○情○可○士○好○對○人○非
 其○大○不○以○事○事○難○不○滿○有○當○對○大○難○不○滿○難○以○交○矣○情○結○言

丘福

李遠王忠

鄭亨

妻張氏

國懿

昌中

文

有

文

丘福燕護衛千戶也。戇而驚，不諳文義，善撫循士卒。燕師
 起，與朱張互力，每戰勝，諸將爭鹵，獲福獨後。王曰：「丘將軍
 功我自知之。」王入國，第功以都督僉事，封淇國公。漢王高
 煦數從征伐，會議建儲，福希上所愛，請立高煦，不果。仁宗
 居東宮，以福為太子太師。永樂七年，拜福征鹵大將軍，率
 左右副將武城侯王聰、同安侯火真、恭將靖安侯王忠、平
 安侯李遠，以精兵十萬討北鹵。本雅失里上戒福勿輕，即
 未捷，寧再之。福先驅，摧鹵前鋒，渡臚胸，獲鹵尚書一人，以
 為尊，輕進薄其營，相持者一日。鹵戰，輒引却，平安侯遠泣

諫。國示弱。深入。必不利。不聽。以同安侯火真。故。國人使詐
 與。鹵。和。而身率騎從其後。火真猶豫。從騎皆泣下。福按劍
 勒行。鹵眾奄至。圍數重。王聰。李遠。戰死。福與火真。王忠。並
 被執。死之所失。亡數萬。上追奪福誥券。徙其家嶺南。
 鄭亨。守大同。年七十矣。以功封武安侯。在行間。威惠並著。
 前呵一出。犬豕皆匿避之。朔望騎馬過城隍祠。舉手曰。大
 哥。善。照。首。卒。時。語。不。及。私。但。云。國。家。後。門。將。來。何。人。勿。壞
 我。規。制。妻。張。氏。死。殉。亨。贈。淋。人。
 論曰。淇國摧鋒之才。不能大將軍。文皇善將。而此碩
 夫。遺。然。勿。輕。寧。再。之。諭。已。灼。見。深。入。之。誤。矣。而。武。成。安。

平同安靖安四侯咸不返奪封徙家不置贖也死靖難
當樛見武略此當與燕山侯孫興祖樂安伯孫席同例
開國靖難殉邊也而得封寔由乘時云

前可一出大不...
 鄧亨斗大周...
 被執知之...
 平周英...
 言...
 開...
 平...
 言...
 開...
 平...

顧成

顧成字景韶。祖父操舟江淮間。居江都。為諸大賈。紀綱諸
顧。率負氣好事。號拳棒。顧成于諸顧中尤健武。每為人持
不平。遇強項。必挫辱之。乃已。自文其背。欲入水以禦龍。因
象有盜入其舟。同舟震去。成獨夜短。兵聞盜。上披靡走。事
張士誠不樂。來歸。常執徽。蓋侍上出入。從攻鎮江。偕十人
奮聞入城。衆不繼。盡為其所縛。成絕縛。跳仆其執兵者。下
水。身亦投。亂流中。得間。歸青軍。擢揚州。成以母在揚州。往
說之。降。不得以計。擄母去。歷從中山。寧河。開平。戰功。陞
金吾衛副千戶。帶刀宿衛。洪武元年。扈從陳州。舟膠。負舟

而行。上壯之。即日陞聖城衛指揮僉事。從臨江侯時。西取蜀道。調成都後衛總帥守之。禽妖賊王玄保于重慶。太祖名其省曰四川。隸以貴州歸附諸蠻。以成為貴州衛指揮僉事。九年。先後討平瓮傍洛那洛河刺掌黃絲谷阻諸叛。蠻口中懾成。呼為老虎。以止見哭。十四年。從潁川侯友德征雲南。守普定。為留後。出兵克西堡。雲生擒十八人。斬其十七。縱一人。婦曰夜二。鼓行盡敵矣。二鼓亂鼓角。以聲之。賊俱喙走。追敗之。悉平普定所隸諸蠻。十七年。平河黑螺螭等十餘寨。降尾灑蛮酋乃馬之衆。二十一年。討平車西扒古里谷勞金剛等寨。擒誅闕索嶺賊首葛蓬。及叛酋阿

東等土官阿宗來攻普定。成深入，屢敗之。其党殺阿宗以
降。立普定為衛。析三州六長官司分治之。陞鎮國將軍。貴
州都指揮同知。征康佐叛。棄阿老諸寨洞。二十七年。平都
勻。豐寧。西梁。瓦林等寇。斬首萬四千。俘生三千八百有奇。
陞驃騎將軍。都督府僉事。佩征南將軍印。征水西叛寇。斬
其首敬德。五開。蠻。復叛。搃其諸峒。悉平之。已而西堡及諸
夷。復叛。誅其叛首。餘衆悉降之。建文初。以右都督從長興
侯北伐。敗真定。被執。輔燕世子居守北平。燕僧道衍不習
兵。成與議多不合。或以成南倖也。世子卒。任成計。却南軍。
燕王即位。封鎮遠侯。鎮貴州如故。時高煦懷有篡嫡意。入

辭皇世子。至云萬事有天。當置小人於度外。成上書內寧。以防北鹵遺孽。亦請早建東宮。上嘉納之。召還。復遣鎮貴州如故。已而播貴二州蠻作亂。遣子勇勦平之。思州思南二宣慰相攻不已。勅召不來。成以兵五萬。搃禽其首惡田琛。黃禧等。琛妻冉氏。復鼓諸蠻。臺羅等為亂。成擊繫其首。普亮殺叛党。不可勝計。亦率兵討清水江叛寇。平之。卒年八十有五。成履行陣。被創弗却。料敵制勝。百不爽一。略成傳記。矯取其用。身至大將。不以富貴驕人。在鎮之日。蠻羸生祠之。及卒。吏民哀慟。長子統。普定衛指揮使。早卒。子興祖。嗣永樂中。贈成夏國公。謚武毅。

論曰、鎮遠矯用傳記兵法之最深者矣。以徽蓋起。歷功
偉烈。率在西南。使非真定被執。與開國並光。以世在鎮
務撫綏。及卒。吏民哀慟。可稱賢將矣。

宋晟 子瑄

宋晟字景暘，父朝用，從渡江，授天寧翼元帥。父老，晟襲積功，以都指揮使三鎮涼州，進驃騎將軍、右軍都督僉事。洪武二十三年，為總兵，征鹵哈密，誅偽王子別列怯等三十餘人，獲鹵衆千三百人，金印一，銀印二。又明年，誅擒罕東西番叛寇七千五百餘人，獲馬二千五百，牛羊十萬。二十七年，克副總兵，征鹵，戰遼東腦溫江，獲其衆千餘。明年，討廣西憐悻諸寨賊。又明年，勦平五開龍里蠻寇十三洞，擒獲男婦二千五百餘人。建文元年，以晟威信久著涼州，使以總兵官鎮河西。燕王得國，晟緩師不進，德之。陞後府都督。

明年授平羌將軍克總兵官鎮甘肅言官或以晟專上益
勅以便宜降鹵把都帖才兒倫都兒灰部衆五千餘人馬
駝萬六千餘匹斷匈奴右臂通回紇於西陲上喜遊其勇
壯偵邏寨外封晟西寧侯三子瑄瑁瑛以指揮使初從禦
燕有功震壁之戰誤降突圍時諸營皆敗瑄猶格鬪力屈
死之後永樂中追惡瑄不與嗣父爵而以瑁嗣侯從燕戰
力許配以安成公主晟不敢從後令瑁出其妻而尚主瑁
弟瑛貌寢尚咸寧公主帝曰才足矣何貌為時號宗氏大小
駙馬晟卒追封郟國公謚忠順瑁以總兵代鎮甘肅仁宗監國
南京常出獵瑁方襲耿守恪從獵兵部下十戶誤射一人死

監國論勿奏璉諾而寃以實聞千戶抵坐監國蒙切責致
減膳宮人往往多餓死東宮妃至假兩公主耳環咸寧典
之安成不典至再請亦却東宮不悅及即位奪璉爵典瑛
盡收所置舟車田庄畀咸寧公主令其兄弟不得往來正
統中瑛從土木戰歿正統中璉子請復爵禮部諭自奏寃不敢明
言止

論曰宋氏以縶師得西寧以突圍不得西寧父子之間
何如也以靈壁死以土和死兄弟之間何如也

陳瑄

陳瑄字彥純，南京合肥人。父聞開國功，歷陞成都右衛指揮同知。以罪謫戍遼陽。瑄請戍，從征卜木瓦寨，冒險先登。復從征餘寇賈哈刺，一日十三戰，明日又七戰，擒賈哈刺。陞四川行都司同知，進督府僉事。建文時，召防江燕，兵至，具舟迎降。永樂初，封平江伯。世指揮使，尋克總兵官。督舟師海運北京，遼東歲米百萬石，請建有萬倉，直沽尹以灣城天津衛，會有倭叔沙門島。瑄以漕舟便，進至朝鮮境，盡焚其舟，殺溺死甚衆。一率舟師，脩倭閩海堤，海門，歷通秦北至鹽城，凡八百里。又役人二十萬，起高丘嘉定，為海運。

表識名寶。山上為樹碑。小上已。而工部尚書朱禮開會通河。罷海運。瑄建議造淺艇二千艘。歲運二百萬石。後增至五百萬石。疏清江浦。引水由官家湖入鴨陳口。達淮。就官家湖築堤亘十里。以便引舟。後儀真瓜洲通潮。鑿呂梁百步二洪。石平水勢。開泰州白河。通大江。築高郵湖堤。堤內鑿渠亘四十里。淮濱作常盈倉五十區。貯江南輸稅。徐臨清德州皆建倉。便轉輸。河淺處輒膠舟。濱河置舍五百六十八所。舍置淺夫。俾導舟。可行處。緣河堤鑿井樹木。便人行。歛陵初。勅瑄瑄典世伯。券景陵時。鎮守淮安。兼督漕運。漕政益修。卒贈侯。謚恭襄。所謂海運者。本虞夏時。沿江入海。貢

道自劉家港開洋。經黑水、綠水、白蓬頭水。諸大洋險。又有
伏礁、洄。以故糧多漂。歲至數萬石。挽卒徃。溺死。自會通
河成。瑄又治邗溝。通江淮。於是漕大利便。并罷中漕之運。
瑄久祠。清江浦。正統十三年。瑄孫豫。統兵討福建叛寇。有
功。明年。滅鄧茂七。進流侯。卒。贈黔國公。子銳。天順中。出鎮
兩廣。勦蠻賊。奪還俘掠萬人。召總漕運。修渠有功。銳子熊。
亦總漕運。劉瑾橫金銀。不得。謫熊戍海南衛。奪誥券。瑾誅
復爵。

論曰。知海運之艱。延能踵宋。禮漕議。悉。喧亦飽邊大
依賴也。張航海赫。朱軸。轡壽之後。不可無平江。而不

張信

張信南直臨淮人。父興。洪武開國功。為永寧指揮僉事。信嗣官。陞都指揮僉事。建文元年。燕王見疑。大臣薦信謀勇。調北平都司。密受勅。與謝貴、張晟合力盡縛燕人來。信憂。替見于色。母怪問之。信對不以實。母曰：「知子非此憂。具告我信屏左右告母。」母大驚曰：「汝父每言王氣在燕。汝妄為及門戶矣。」未幾。勅促信益急。信遂變。計如母言。三造燕邸。王称病不納。信乃乘婦人輿求見。切名入拜床下。時王故風不能言。有頃。信頓首曰：「殿下無恙。即有恙。臣能起之。」王乃言曰：「孤誠憊死爾。」信復曰：「殿下固不以情語臣乎。」朝廷

密勅信執殿下。殿下意果無他。幸從臣歸命京師。即否。臣
可愈疾。遂出密勅示王。王曰。生我者信也。會藩臬二吏奈
亨。李友直等具言二司密疏得旨。王乃立召僧道衍。朱能
張玉定計。奪九門。信既降燕。遂從行伍。歷戰功。入金川門。
陞都督僉事。封隆平侯。食祿一千石。典券世伯。文皇嘗呼
信為恩張。凡召太子北京。察藩王動靜。諸緊要事。皆命信。
永樂二十年。征胡功。加少師。洪熙元年。典世侯券。子鑄自
立功。為指揮僉事。正統七年。信卒。贈鄖國公。謚襄僖。
論曰。信母知興。典漢陵母媿。固信父興之言也。信與陳
平江。皆防燕而迎燕。顧暄時無可為。信初密命。一舉而

得當。處易為之日。而反之。母教不忠。豈能望陵。母涯。漢相
傳。太宗欲廢太子。立漢王。楊榮諫。名聽。便語。隆平。信言
如榮。上曰。果爾。吾何用有此天下。信曰。臣欺心。事只索
一試。上怒其視己。命力士擊其頰。血被袍。齒折。扶出。上
遽令傳旨。此社稷。臣也。命入西袍。藏之。以示後人。

陳亨子懋王真

陳亨建文中以大寧行軍都督從總兵劉貞壁松亭過燕時指揮卜萬驍燕忌之偽為書盛稱萬約萬內應誤投亨所亨故異萬繫萬而聞于朝燕王陷大寧貞還援亨半道拉陳寬劫貞叛降燕卜萬出獄典都指揮朱鑑俱戰死亨從燕戰灞上復戰鞏山為平安所殺燕王即位追贈涇國公謚敏子懋以父死事亦自立功封寧陽伯鎮寧夏先後招徠降鹵三萬餘人上皆賜降鹵姓名居之寧夏鞏鞏平章都運等既歸復叛去懋追擒之進封為侯三從北征為前鋒永樂二十二年總陝西三鎮兵直搗賀蘭山盡收也

先土干部落洪熙中加太保與世戾宣德初從討漢庶人復鎮寧夏坐乾沒累萬上不問正統中連敗鹵阿台朵只伯等于黑河等處尋復敗之于平川剽其賊首陳中擄孛羅雲獲其樞密銀印一久之被論罷削祿十三年起提兵討鄧茂七有功加太子太保卒贈濟國公謚武靖

王真以燕山右護衛百戶首從燕內難下廣昌狗雁門先登王舉以勵諸將曰如真嚴而武何功不成破滄州追至滑俘七千人淝河之戰突陣斬馘多後軍後絕被圍數重身中數十創急自刎死王入國追贈奉天靖難推誠宣力武臣特進榮祿大夫柱國金鄉侯謚忠壯洪熙中追封寧國公

加號效忠封其子通武義伯後以督脩天壽山加封成山
侯宣德中克總兵官進攻交趾棄師還論死赦為民復起
歷都督同知孫琮天順中復失爵恩襲世降為伯

論曰燕將陣死自張譚滿陳文李彬外又西人為亨與
真夫不為燕將或可以不陣死者也即陣死而不為燕
將死猶生曰享真死而有其後

薛祿

薛祿山東膠人也起率伍從燕奪九門東攻薊南破雄鄭圍真定擒駙馬李堅東拔永平藁大寧旋師解北平圍大戰白溝河又戰夾河滹沱先登單家橋之戰馬蹶被擒奮脫縛拔刀斬守兵數人復上馬去尋大敗平安軍轉戰淮上有功積陞督府僉事永樂中從北征有功進右軍都督訓練幼軍董建宮殿十一年封陽武侯食祿千一百石再從北征獻陵即位巡邊戰大松嶺斬獲多功與世券加祿五百石景陵親征樂安祿以宿將忠謹克先鋒擒高煦留鎮樂安明年從上巡邊出會州敗鹵塞下留鎮薊州永平

復克鎮北大將軍護軍餉開平又出巡邊戰鹵鳳凰嶺斬

其酋收孳畜數萬加太保條上邊事城赤城永寧獨石疾作

召還卒贈鄆國公謚忠武祿有勇畧謀定後戰以故徃必

勝紀律嚴明秋毫無犯又潔廉善撫健兒同甘苦人樂効

死百代

論曰靖難諸將惟河間東平與鄆國而三然則三國為

北平化國為天下者扎祿初名貴識之

國真安

新林山東

藉林

袁彬 哈銘沙狐
狸揚墳

袁彬者江西人。英宗稱上皇居國中。彬時以較尉為四。賽伏刺所。見上皇于雷家站。上皇喜彬能書。留之。而哈銘者故與其父只為通事。被出國中。時脫衣易羊一羣。伏見上皇。上皇以銘曉習。留之。又沙狐狸者不知其所始。南擁上皇詣宣府大同門。從居庸關抵京城。復出塞。上下閱城。晝夜渡澗河。涉險冒凍。所周旋弗失。唯三人。冬夜。南帳。彬與銘嘗陪寢。彬曾暖上皇足。而銘或睡。熟于加。上皇胸。上皇俛其轉側。徐下之。沙狐狸往反取水負薪。昏叩頭。白也先也先異之。得二人名喜彬為人温美。多計數。

善言笑。時。為隱語。而哈銘。沙狐狸。亦能諧諷。以悅。商。益。安。上。皇。上。皇。亦藉以稍破。李。寂。內官喜寧。故彘種也。勸。商。扶。上。皇。受。京。師。不。得。志。復。欲。擁。趨。寧。夏。彬。與。銘。上。上。皇。毋。行。喜。寧。計。不。得。行。言。商。殺。彬。與。銘。者。屢。矣。商。抽。草。相。載。彬。之。蓋。中。行。屠。刺。上。皇。急。使。銘。往。救。銘。竟。用。談。笑。解。上。皇。乃。令。喜。寧。即。宣。府。索。春。衣。于。參。將。楊。俊。令。軍。士。高。磐。俱。撤。刻。木。藏。磐。驛。間。使。因。其。來。執。之。寧。至。宣。府。城。磐。與。俊。抱。持。大。呼。俊。從。兵。共。縛。之。送。京。師。伏。法。也。先。請。以。妹。上。皇。彬。勸。上。皇。辭。之。曰。送。國。而。後。行。聘。便。彬。中。寒。上。皇。手。治。糜。糜。其。背。汗。決。乃。已。燕。羊。驛。召。與。共。啖。之。笑。語。銘。漢。嚴。光。足。

如帝腹。疇夕之夜，無似之耶。銘叩頭萬死萬死也。先聞過
上皇帳，好語曰：皇帝所以治臣若民及日之出沒，頃四十萬
衆來邊，顧一人不得濟。得濟獨哈銘。哈銘皇帝身若心也。
皇帝歸，宜善視哈銘。上皇曰：我不視哈銘，誰當視哈銘。上
皇且還，以所服白綾中衣及也先所上戰裙賜彬。明日入
京，就南宮。景帝以彬為試百戶。上皇復辟，迺遷錦衣都指
揮僉事，而擢銘指揮僉事，尋以擒反功，進同知。賜姓為楊
銘。成化中，為指揮使。弘治中，准世襲指揮使沙狐狸為百
戶，賜姓名李成，賜彬城東第一區。役千人，彬娶命太舅孫
顯宗主之。先後賜予甚渥。周呂宴見，略用家人禮。彬累遷

都指彈使而百戶門達、校尉遠、景者積官與彬並、治鎮撫上欲裁抑曹石授彬意彬避謝不敢景任之石魁坐誅吉祥從子欽、景果叛而達專主鎮撫達初治獄多平反中外翕然稱之至是為景所為以自媚於上念得言已於上者唯彬與輔臣李賢詢知彬妻父千戶欽藉彬勢強入民財奏請下彬獄法司論彬贖徒還職達意未快有錦衣力士者故為彬卒坐法戍邊赦還改府軍前衛達以彬寔為之闋說淺言上捕彬并許彬受曹石饋多用官木造私舍索取內輒奪入女為妾凡數十事上不悅曰彬負我法行還我活素彬足矣彬不勝毒自誣伏長安有男子楊墳

者。漆工也。得倭法。巧過侏。不平。遂奮擊。登聞鼓。上書。駕留
函。廷扈。從。知。死。盡。保。護。艱。難。唯。彬。一。人。今。者。無。所。奏。劾。卒
然。付。獄。拷。掠。備。足。法。司。雖。知。其。枉。莫。敢。辯。明。乞。以。彬。等。御
前。審。錄。其。寃。得。白。上。并。收。損。付。達。治。達。憲。答。損。曰。此。必
有。人。甚。汝。損。恐。遠。死。不。得。白。又。知。達。意。佛。賢。謬。曰。小。人。有
陰。事。且。告。公。達。喜。曰。前。損。篋。耳。達。曰。損。不。識。字。寧。辨。此
此。出。李。學。士。卓。達。益。喜。促。罷。筭。出。湯。沐。損。醪。肉。之。奏。請。三
法。司。會。鞠。午。門。外。令。大。言。之。損。許。諾。可。呼。者。再。遂。欲。執。賢
置。對。太。監。裴。尚。曰。俟。招。及。收。之。未。晚。也。損。至。於。門。懷。其。餘
肉。大。呼。曰。天。乎。冤。知。小。人。何。從。得。見。李。閣。去。死。耳。敢。妄。指

出○其○肉○於○地○此○門○指○揮○飽○我○令○引○李○閣○也○因○數○達○受○賄
 歷○法○司○畏○不○敢○盡○聞○論○彬○贖○紋○損○斬○上○命○調○彬○南○錦○衣
 帶○俸○閒○位○歟○所○賜○第○禁○錮○而○李○賢○亦○以○得○免○憲○宗○即○位○達
 得○罪○論○死○久○之○戒○等○成○南○丹○過○南○都○而○彬○方○召○還○幾○達○郊
 贈○之○金○若○忘○初○事○者○達○益○愧○而○公○卿○以○此○益○多○彬○嘉○請○中
 特○錄○彬○孫○天○章○為○錦○衣○都○指○揮○食○事○以○報○彬○翼○戴○功○子○成
 在○英○宗○時○既○得○為○百○戶○翼○轉○官○竟○入○永○內○府○上○怒○下○錦○衣
 鞠○之○揚○銘○與○達○官○也○先○帖○木○兒○謀○脫○成○上○幸○曹○吉○祥○第○也
 先○帖○木○兒○間○為○成○請○上○知○出○銘○并○下○詔○獄○謫○貴○州○衛○副○千
 戶○後○遇○赦○俱○復○官○銘○以○荆○襄○功○進○錦○衣○指○揮○使○弘○治○中○猶

為大通事

論曰。彬之護上皇漢北。與楊銘李成共之。獨其止寧。晏
不入喜。寧鼻而辛計縛。喜寧然後上皇得返。駕功尤絕。
且其誠能感高。磐而解間。刻木不露。知人預警。而不負
彬而平。不閱報。樂句如秦舞陽不終。豈作史者畧之歟。
如漢法。彬宜列五等。試百戶。不足尚。超遷亦未當功。而
乃為門鎮。撫所中。使非楊染。彬方賢。並不測。帝情似不
記艱難矣。楊染數語。即不入聽。無死法。而辛不免。何也。按
喜寧初在閩。嘗勸也。先秋。太上入陝。西南面稱尊。然後
以故君之令。開闕東下也。先且感之。使非哈銘曲解。太上意

佛錢何不畫孟津為南北哉

張春

何可剛妻翟氏

李大載

左懋第

陳用極

王斌

王廷佐

張良佐

劉統

皆死崇禎甲申歲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including characters like '張', '劉', '皆', '死', '崇', '禎', '甲', '申', '歲']

顧佐即

顧佐，江西太康人也。舉建文中進士，為莊浪知縣。燕王入國，歸誠拜御史。歷京地，敢言，勲戚斂跡。永樂十九年，貴州警，因共排佐，出按察貴州。仁宗嗣位，始以通政使召還。宣德中，以東西楊文薦陞右副都御史，壘書曰：署左佐奏，斥貪，法不律。御史嚴愷等二十人，不達政体，李宣孟等九人，坐降老疾。馮斌等三人為民愷，謫吏遼東。進京造詞脅中佐，上聞，誅愷。西市有吏犯科，叩佐答宥，君奏佐受隸金，免其役。上密示東楊士奇曰：誠有之。惟臣然。朝臣月俸止給寔米一石，僕馬所須，咸資吏隸，婦耕上土，故事也。上歎相

臣艱難如是。紿付吏。佐自治。佐貸吏。勉以改行。上稱佐得
大体。未幾有囚告佐枉人重罪。淹不理。上諭東陽。此必死
囚。教之矣。立命三法司會鞫。果出千戶臧清。殺無罪家
三人。且付市。因囚中傷佐。冀稍遲之。詔立決。清故事朝退
諸臣往。得游宴。樓檻牙牌。疊之。佐疏。劾禁止。入直
廬。獨處一小夾室。非議政。不通諸司。左右三五室。絕呼叱。
憇外廬。立呵藤戶外。諸曹過。之。急引避。正統三年。佐察去
御史邵宗。并論陝西布政使周景。賍面叱之去。佐尋宗見
原。反許佐。而景以與授無罪。佐疾。婦上為復其家。不復起。
是時長南臺儼峻。與佐齊名者為邵。蘭溪人。字以光。

永樂四年進士。有孝行。內艱哀毀。灵芝產憂居之室。

論曰。佐與邵玘。齊名得同祀。永樂四年進士。更善立朝。方
整。犯綱肅。至三楊。僭而佐志不得行。則其得行者。由三
楊也。相傳佐初為府尹。長洲繆讓以懷挾。露被辱。後
讓為南畿解元。佐慙。預宴慰諭之。及讓舉進士。而佐
長內臺。讓以御史見。佐復引謝。毋以昔日。讓厲聲曰。
此日讓有罪。公宜正言。公有罪。讓亦不敢諱。佐嘿
然。述此。似于嚴峻二字。義未洽。未第讓以察去。而文
達賢以佐。正百僚。朝綱大振。然則須問懷挾罪果
否也。何慙。何謝。

言。何。可。何。何。

主。曾。公。其。一。五。百。部。賦。賦。之。非。為。以。便。因。對。好。許。果

幾。近。九。以。不。善。空。二。古。處。在。合。去。善。期。以。整。味。而。文

長。日。藥。月。罪。公。宜。五。言。公。宜。非。對。以。不。難。對。對。果

其。日。空。對。以。時。文。更。主。對。以。康。每。以。昔。日。難。對。對。果

精。出。律。當。解。以。其。對。以。身。據。備。之。五。藥。舉。對。以。而。其

許。心。財。有。主。以。所。處。有。可。身。附。舉。對。以。對。無。對。對。對。其

學。以。附。議。空。三。許。對。以。對。表。不。能。許。附。其。對。對。對。對。其

論。日。其。已。神。以。善。以。長。同。以。味。其。四。味。其。五。味。其。六。味。其

不。學。以。身。整。以。各。善。許。以。發。其。對。以。之。善。對。對。對。對。其

不。學。以。身。整。以。各。善。許。以。發。其。對。以。之。善。對。對。對。對。其

李驥

李驥字尚德，山東刺城人也。才貌魁傑，洪武中以御薦太學生，授戶科給事中。尋坐事免，已薦起新鄉令。內艱，永樂初起知東安，陞刑部郎中。復聖事，謫保安。驥官逾二十年，免復起。上復請皆坐直道，而所居職最有良譽。驥見事有病民者，輒請於朝，罷免之。東安邑故荒墟多狼，有寡婦訴其子為狼所噬，驥禱於神，淫自答青眊，旦狼死。其所時稱異政。仁廟中薦為御史，陳經國利民十事，上頗嘉納。驥嘗語人知無不言，吾分內事以沽名，吾不為也。宣德六年，陞河南知府。數忤，王令旨，王輒寫辱之。驥聞于朝，言王非

礼求匡。上不敢曲。按府中官校虐害百姓。臣職嚴。敢。臣冬
 至四鼓。至府陪班。王以為遲。繫臣儀衛司獄。自惟前王府
 無四鼓行礼者。上迺下書王。謹守祖法。勿信讒邪。府承奉長
 史典儀。其悉檄京聽。勤驥在河南。逾六年卒官。
 論曰。尚德能以直。志。伊不知以直。應。燕。豈非時為之乎。
 東安令能使神應。殺狼。抵子。非尚德之化也。時在也。

以送以東安新所。潘。南。中。其。重。古。新。對。水。難。官。直。二十。年。
 學。其。野。氏。拜。計。事。中。長。生。重。更。心。高。登。播。味。合。西。驛。水。果。
 李。難。字。尚。德。九。東。州。人。少。下。世。其。和。其。為。中。以。神。應。大。

李難

胡壽安

胡壽安字克仁南直新安人建文中以鄉薦太學生授信陽令永樂中調獲鹿著能聲已內艱補新繁急民瘼事不便者罷之有益子民者次第舉行之常以古先王教民之言諭鄉耆里甲俾知親睦在官粗糲如常布嘗卧一紙帳題詩其上曰紫烟步障簇春華卧雪眠雲自一家雪又不寒雲又暖扶持清夢到梅花後園種蘆葍數畦使客往來者採之以供盤釘人呼菜知縣子從新安來省兩月烹二鷄壽安怒讓之三宰大邑未嘗携妻子之任考績囊橐整然惟畜一馬擬售馬為逾資馬忽病醫治之數日醫妻死

待歸醫不去。曰：妻已死，即歸安得生。我宰公負馬死，沮計
 事矣。我寧負亡妻，不可負宰公。必活馬而去。壽安行，邑民
 遮泣于道，爭投餽，皆却之。詩僧解字，上黃蘆葢十枚，受其
 一。
 論曰：克仁自是清介第一。即石六循良第一。惜其壬午
 前為信陽令，壬午後調繁，獲德且三繁也。以其入時而
 外，另格處之。吾知克仁無乘時之心矣。
 古今乘樂中，隨處取養，皆養了內。雖林樾聲，亦有乘事不
 隨。善字，字直，南直隸，吳人。其文中，以微處大學，其對計

隨善安

陳璉王儼吳勤

陳璉字廷器廣東七莞人。洪武初以孝廉授桂林府教授。陞國子監助教。永樂間為巡狩平湖二頃。及饒鼓歌吹以獻。擢知許州。改滁州。所至用儒行為治。以最名扈從。滁人泣留。陞揚州知府。掌滁如故。按察四川。存大侷。不事纖細。人自不欺。正統中以禮部右侍郎致仕。璉孝友和厚。博通知名。學士林誌。服其精洽。師事之曰。當今司馬君實也。家有禹卷堂。四方士求觀者必館穀焉。

王儼字孟敬。福建永福人。父翰故元潮州路總管。太祖聞其賢。禮聘之。不來。自歿。死儼方九歲。翰友吳海撫而教之。

洪武中、御頌薦為國子生、陳情養母。居母喪有禮。永樂間、薦授翰林簡討、進講經筵、預脩永樂大典。時四方儒臣集闕下數千人、解縉稱備人品、文章當在蘇子瞻之列、備談吐凌駕超越。常有抗舉浮雲之意、視餘子瑣、不啻卧之地。母下、以是謗生、謫交趾、坐解縉請鑿漳江事、連逮繫獄、死。吳勤、字孟勤、江西永新人、父師尹、元名進士、為永豐丞、元亡、與解子元同時佐義兵起、不遂、去國、初兵下永安、召勤為泰和令、以親老辭、久之、召徵名儒、試中書堂、得勤第一、特除武昌府學教授、嚴正、以例去官。楚昭王聘為子師、永樂初、召脩太祖實錄、改教授、開封蜀周二王、咸以書幣厚。

札之勤為文章渾重雅則詩歌工敏善行楷書天性孝友
事繼母尤謹道誘後進汲汲勿勝時誦佛經學者疑而真
之泫然曰先母遺命非敢邀福也紀善具朝聞之難曰尹
和靖之孝歟自號匡山樵者晚更號西翁

論曰大臣不惰乃責甲秩贈生乎論乘時而及三子例
嚴也而必及三子例更有嚴之者也璉與備以孝廉鄉薦
勤以中書率文墨起家而又兩教授太學咸以明倫為汲
汲然則所朝夕循習謂何且璉稱孝友歌頌憐憫亦可以已矣
備陳情養母而獨忘父之却聘自裁乎勤果念父嘗佐義兵
起自宜從太守姚善之後即不然可將母辭也學士林誌師

王彰

王彰字大明河南鄭州人。洪武末領鄉薦補太學生。使山東平糴廉幹知名。擢吏科諫士。明年草諫士改給事中。歷授山西叅政。燕王入國歸誠。永樂五年擢禮部右侍郎。遷戶部。陝西疾。遣禱華嶽。遂奏荒狀。且云。民鬻男女償逋租。詔悉捐其逋。官給楮幣贖所鬻男女。改右副都御史。會有言周王欲反者。上使兩御史從彰按視。彰入見。周王曰。人告殿下反。上且發兵至。臣奉勅來。不敢不先聞。王上大驚。長跪請教。彰曰。莫若以護衛歸朝廷。計自飭。王如彰言。章立奏聞。遂下令三護衛曰。爾輩屬朝廷矣。衆戰伏。上聞之。

大悅。彰因道察有司治狀。本州知州不善官理。問求彰母。言於彰。上入拜母。上治食。上彰語及知州。彰曰。有朝廷令。典非見彰。敢私食。未既有丐者至。母以餽餘與之。丐御史也。為微行調事。彰後察得之。驚曰。向吾母求食。公乎。為御史當如此矣。彰母託知州不得志。卧三日。不食不言。彰跪慰曰。彰萬死當以母意上聞。知州善去。洪熙初。陞右都御史。巡撫河南。既至。待鄉舊如平生。執法即親屬不貸。歲稔。奏停不急十餘事。罷免貪暴官吏九百餘人。招揀流亡幾五萬家。發庫賑之。捕斬亡命賊張大奴。尼宋繼善等。境內肅然。宣德元年。勅自良鄉至南京。視民休錢。享官。

論曰。御史弓詢都御史之家。國初法行如是。毋與餽餘之時。彰或不及見。弓顧弓六不及察。都御史之在家乎。知州以私求。毋不私。何以求。毋然。則以母意。上聞。將如何作草。文明名。執法而性不鏤刻。大者善。周王知。

...

...

...

...

...

...

...

...

...

石亨 從子

石亨，陝西渭南人。方面豐體，美髯及膝。從子彪，體貌雄偉，少脩髯。亨常與彪貫酒市，遇相者大奇之，曰：「今太平無所事，兩公何自得邦？」後尋亨嗣伯父，為寬河衛指揮。僉事精騎射，負膽畧，從征，率先登累陞，都指揮使。正統中，亨以大同左叅將守萬全路，而彪從亨叅謀。已巳，英宗北狩，亨坐失援，與總兵楊洪等並械繫錦衣獄。既兵部尚書于謙出亨，令自贖。亨統兵安定門，匹馬馳突。彪率親兵從之，諸軍奮。亨獨斬首鹵數十人，鹵却而西。亨等躡而西，鹵復南。亨令彪率精兵千人南誘，鹵彰義門，鹵乘彪軍少，亨率眾夾

擊之。鹵復大潰。亨迨至清風店北。遣謀者紹鹵。亨且未至。將中軍。偽亨名耳。鹵信之。及攻我軍。亨等奮擊大呼。直貫鹵陣。殺鹵數百人。鹵始知真亨。在盡棄所掠牛馬財物。餌我。得從紫荊。倒馬關去。鹵因請還上皇。事平。論功。亨第一。封武清伯。進封侯。燕太子太師。統京營。彪陞都督。僉事。為大同左叅將。尋亨恃功。驕橫。于謙輒執抑之。畏不敢動。景帝不豫。亨密與都督張軌。都御史徐有貞。內監曹吉祥等謀。是月壬午。四鼓。奉上皇復辟。報謂于謙及王文矯取金牌勅符。迎襄世子矣。上殺謙及文。以奪門功第一。進封亨忠國公。歲祿三千石。世券。彪為大同副總兵。又以磨兒山

斬鹵首禿王、大敗之。三山礮、功封定遠伯。諸從弟子、侄及
諸婿子孫、以奪門得官。錦衣都指揮指揮者三十二人、千
戶鎮撫者二十一人。其諸竄名冒官者四千餘人。亨與吉
祥出入禁廷、恃寵擅上權。進退文武大臣、盡草邊鎮撫奪
民間婦女田廬財物無算。彪亦益驕橫。御史楊瑄等聯章
劾亨、疑有貞李賢等所啖強上下賢、有貞并都御史耿
九疇、御史瑄等于獄。會天大變異、賢得釋、有貞九疇竟逐
去。已而賢再入閣。亨亦與有九。亨益干朝政、乞請無忌。上
亦厭之。上偶登翔鳳樓、恭順侯吳瑾、撫寧伯朱永從。上故
指亨第何人居。永謝不知。瑾故曰、當是王府。非王府誰敢

儲奢如坎上笑不然顧太監裴當曰而聞之心乃不敢言
上尋諭賢總兵官豈得無故輒入內廷令左順門者閉不
入又以軍官貪暴復設巡撫彈劾之亨慚憤求革巡撫益
不許會兵部尚書陳汝言奸賊得罪上南前兵部于謙
好亨愈不自安而賢間語上曰奪門何功倖得之上由是
益薄亨生兒未彌月上令襁兒見摩其頂曰虎兒朕行
與卿婚姆亨不諭輒伏對不敢不敢臣兒無福上笑而頷
之命取金鎖繫兒項賜封鎖定侯彪在大同嘗為代王請
增歲祿王長跪謝輒索王伎奉酒玉林衛軍有女美強汚
之收軍繫獄死久之戰鹵安邊營斬鹵酋兒力赤擄四十

七斬首五百一十三級奪駝馬五百有奇進封侯益肆謬初
都御史年富訊無實而又數侮其總兵不堪總兵為流言
初彪奏城威寧海子懷異志上頗疑彪召彪諷大同千
戶斌等奏乞彪為總兵或曰彪結死黨留據大同為亨外
援上乃疑果出亨意召彪還京侍衛亨覺上疑令人促彪
疾入以釋上意會北鹵入貢亦一謁彪羅拜稱石王上疑
乃不可解天順三年二月上密詔御史按初斌等始知乞
留彪乃彪所使即日縛彪藥市藉其家遣執附彪都指揮
使諒等百餘人械至京師逮亨聞怪于是錦衣還果言忠
國怨望且為妖言曰土木掌兵權指其所愛都督同知杜

清拆白土木也。心快之。且為不軌。詔逮亨錦衣獄。死。李賢請以肆市上。竟瘞亨。于是都御史寇深等論彪大逆不道。亨從孫進士俊亦被收死。獨亨從侄錦衣都指揮使溟得戍柳州。少子潘鎖定侯者。幼未收。溟在柳累功。陞指揮。潘至正德末。尚游食京師。亨黨同縣孫弘。初以迎駕功。邀亨薦。倖陞吏部左侍郎。亨意不足。上曰。再陞尚書矣。亨曰。即尚書。胡不可。又薦馬昂。輒為兵部尚書。獨南京後軍都督僉事張通嘗與亨同僚。有姻。奪門後。亨曰。通賄亨。可論功。驟貴也。通曰。臣何敢欺君。卒辭亨。

論曰。亨之大展武。定門。少保謙勇之也。果足大同時。

獨非忠國乎。奪門前以土木故，蹶復奮起成功。奪門後，豈又有所為土木乎。錦衣果乘上心機，託告變為功。寔所為不執，非真也。曰：信有姻如張通，無亨而僉事老。或言亨朝退，謬其黨盧旺等。吾所居官，而輩想亦欲為之乎。羣謝此已過望。亨又曰：趙太祖陳橋之變，史不稱其為篡，然則吾官非而官乎。羣微解，悸不敢對。及校石天不動之說，知亨但作驕語，齊人聽寔無此夢。

徐有貞

徐有貞字元武初名理字元玉南直吳縣人堅忍自負嘗
語杜重左堆金千笏右流血萬人而目不動乃可為宰相
矣宣德八年進士改庶吉士授編脩陞侍講理習數學已
己之憂召問成敗有貞曰驗之星象天命靡常請疾辛南
京避鹵太監金英叱理出任于謙城守而理疾驅其妻子
南歸景皇代立勅十五人勤要害屯兵為京師援有貞擢監
察御史守彰德鹵退廷臣以為英所嚙難進陳循勸易名
母使內家知之景泰四年以薦進諭德兼侍講是冬河決
張湫代石璞以右僉都御史治河有貞自北東徂南西踰

齊沃沿衛入沁循河道獲范究源流度地行水以為先疏
水水勢平乃治夫止乃濬米多為之方以時節宣俾無
溢涸制曰可于是復奏蠲潁河民馬牧庸役密加河防以
省軍費紓民力工部請如有貞言以是得成功是後也聚
而間後者四萬五千人分而常役者萬三千人用木大小
十萬竹倍之鐵片十有二萬銀二千緡八百釜二千八百
麻百萬片荆倍之藁結又倍之而用石若土不可算然用
糧子官僅五萬石為日五百五十有五論者謂元武之於
徵于是役也七年陞副都御史還朝竟以奪門功授奉天
翊衛推誠宣力守正文臣特進光祿大夫封武功伯兵部尚

書華蓋殿大學士食祿千一百石。蔭指揮使。管文淵閣事。

時內閣諸臣盡得罪死。徒落籍去。有貞既為首輔。欲立功。

名自異。稍與總兵亨相。右同官李賢益贊。助之初。內臣曹。

吉祥亦以奪門功與國政。自念不通文墨。恐事歸司禮力。

贊上。事須經內閣意。麓內閣使附已。與亨埒。願內閣不甚。

知吉祥所請。于是亨與吉祥復合會。御史楊瑄奮劾亨。告。

祥等不法。兩人疑出內閣。風裁。輒牽上衣泣。伏地不起。曰。

內閣專權。欲盡殺奴輩。且數奪門時。出萬死立功。今奄斃。

有貞。手上不得已。下有貞及楊瑄。都御史耿九疇等。訟獄。

即日雷電交作。大風拔木。二凶家突警。尤甚。上遂釋諸獄。

降謫有差。有貞叅政廣東。行至德州。亨慮其復起。以養病
給事中呂秉彝名。奏有貞毀謗。秉彝不承。後指有貞所親
馬士權為之。追逮有貞。詔獄士。權又瀕死。無一言。乃以其
誥券有續。禹神功等語。刑部侍郎劉廣衡遂謂有貞自撰
制文。竊美國柄。竟謂治水布縱神禹。敢以定策。冒奪天功。
大不敬。論斬。會雷破承天門。聲徹浚宮。宥。編置金齒。或云
有貞從異僧。受摩利支天法。奉斗母。故嘗危而得安。四年
冬。上坐文華殿。諭李賢。王翱曰。有貞才學亦難得。當時有
何大罪。為石亨張軌所隔。可釋歸。田有貞得還鄉。士摧秦
州人。博學。善談論。有氣節。萬京師教授。與有貞厚。故亨輩

擗之有貞出獄感其義以女許配其子自金齒歸貞約士
權無所言別載有貞者有頑

論曰程敏政預脩英廟寔錄頗有誣議謂有貞迎復後
向曹石乞哀願以武弁從因得封武功觀其自負抗不
下致傾陷幾死使非帝垂念老金齒矣然則思廟食或
有之矣寧附賢者以為名余按南宮漫辟詔草有貞獨
不預名另出一草袖中有云豈期監國之人遽據當寧
之位迹其意以代廟為篡云是則不滿意于物論者矣既
得君驕願指以為若掾吏或諸曹畢集其堂於卧内起
堂中但設一座或免出一揖託他故入然則所以居功者

志善也。又相傳景泰七年祭酒缺，有貞託其門人為于禮
 內戚榜宜者，心德言之，遂不得已聞上，曰：有貞雖祠華
 遇人存心好惡，豈堪坊士，固不喜，故有貞終以不得祭
 酒即燕。

有貞，字子文，順德府人。其先世為儒，性恬淡，不慕榮利。貞幼好學，博覽群書，尤精於經史。其學有淵源，不徒於章句也。及長，入太學，與名士游，其學益進。景泰七年，祭酒缺，有貞託其門人為于禮內戚榜宜者，心德言之，遂不得已聞上，曰：有貞雖祠華遇人存心好惡，豈堪坊士，固不喜，故有貞終以不得祭酒即燕。有貞嘗曰：士有貞終以不得祭酒即燕。有貞嘗曰：士有貞終以不得祭酒即燕。

張學敬

張學敬名璉字秉用浙江永嘉人貌魁傑有大志弘治丙午舉于鄉七上禮部不第歸聚徒姚溪山中自題羅峰書院蓋又一十五年登庚辰禮部會試適武廟方南巡明年世宗即位始廷試璉得二甲隸事大理特廷臣議所以尊崇獻皇后者久不決璉乃抗疏主繼統不繼嗣之說上心是之而迫于廷議首輔楊廷和乃出璉為南京刑部主事璉上書爭之因進所著或問二篇於是主事桂萼疏亦上具如璉指中外士大夫側目視璉且齟齬之矣然上益以心動員外郎方獻夫主事霍韜都御史席書輩益推緣璉

說而進之上用以連桂輔臣禮官口甲申三月帝召璉等詣京璉馳奏極論兩者之非必去本生二字臺諫文章論璉請與席書並罪璉等復列十三事以上一曰三代以前無立後之禮二曰祖訓不言立後三曰孔子射于矍圃斥為人後者四曰遺詔不言繼嗣五曰禮輕本生父母六曰稱天子為叔伯父七曰漢宣帝光武俱為父立皇考廟八曰朱熹常言定陶事為壞礼九曰古者遷國載主十曰祖訓皇后治內凡外事無得干預不宜假躬聖懿旨十一曰皇上于大行壽安太后不得率天下終三年喪十二曰新頒詔宜改正十三曰臺諫連名章疏勢有所迫礼官欺妄

罪不可逭。疏入，何孟春復為論條辯。帝切責孟春，蓋三下詔而獻興王后尊號始定。事在興王傳。璉雖以驟顯重，然猶不能容公卿間。益侃自發舒，無所避。上愈益器之。明年進詹事，為經筵講官。丙戌，擢兵部右侍郎。經筵如舊。九月，章聖皇太后謁見世廟。璉請皇上同行，以主斯禮。從之。璉又進奉安獻皇帝神主禮議。丁亥，轉左，入內閣，進大禮要畧。初，費宏議世廟樂，止用文舞。璉曰：王制祭用生者，爵皇上尊獻皇為天子父，樂宜八佾。桂萼因言周禮音貴人聲，而容賁干戚，去武舞者，去所貴也。非禮。帝曰：其即增之。是時楊一清居首揆，以才受上知，然不能如璉深而上之。

所密問璉月以十數稱璉別號及字不名桂萼亦入輔名
寵俱當璉亞所言事不能無相尤以故稍不平為惡語交
關上前一清得因是以間璉上以災異辭詔暫歸待用而
萼削保傅以免璉歸至天津上念之復召入相璉入而一
清為霍韜所論逐矣上怒一清甚欲置之詔獄璉力解得
免上嘗諭璉留都次神京而事皆中貴人專之何悖也擇
宗室一人留守便璉言高帝以親王領宗正不久而罷之
宗室預政久矣臣不敢奉詔自是乃數言中貴人暴橫
狀上為悉裁鎮中監鎗市舶之類後先殆盡是時上日事
經筵作敬一箴及宋儒五箴註皆發之璉以一品初考賜

非一。魏愛死囚，令我當自悔，不從。廷和上，故為重諍，欲以暢止。魏持不已，乃下詔，悉緩諸當論者，而終魏與。太。后。世。延。齡。得。長。繫。矣。魏。為。相。務。以。明。天。子。尊。伸。國。威。重。輔。臣。體。初。潞。州。盜。陳。卿。據。青。羊。山。殺。官。吏。中。外。頗。務。姑。息。魏。不。然。卒。捕。誅。卿。大。同。叛。卒。殺。其。將。魏。薦。劉。源。清。卻。永。為。大。帥。以。必。得。賊。為。主。而。所。薦。頗。不。仕。帥。賊。捷。酋。以。重。魏。乃。以。撫。之。說。進。而。魏。稍。屈。矣。魏。有。子。中。書。舍。人。遜。志。賢。而。大。哭。之。成。疾。乞。歸。上。謂。魏。得。無。以。夏。言。故。邑。亡。幸。寬。之。魏。抗。辯。不。置。然。自。是。乞。益。力。而。上。益。厚。魏。至。手。調。藥。以。賜。疾。益。甚。以。死。誓。歸。乃。許。之。歲。給。八。驢。月。俸。米。八。石。明。年。上。使。錦。衣。

視疾且促還朝。再起。疾再作。盖又三年而卒。年六十有五。上聞訃為哀慟。下書褒揚。甚至贈太師。謚文忠。璵荷知眷驟。列台鼎。慷慨任事。持議正直。雖屢蒙嚴責。而剴切益堅。密謨讜論。同列多不與聞。在閣十年。不進一內臣。不容一私謁。不濫廣一子姪。吏兵文武二選。所指為內閣。積庫者。未嘗有纖芥之私。道有不合。即奉身而退。衣囊一篋。已渡洛河。既有温旨。旋踵復入。行李鮮而內顧輕也。璵歿未幾。居第侵風雨。力不能飭。諸孫多假貸于人。以食。璵別號羅峰。所為名書院者也。最後上呼羅山云。

論曰。羅山可為得君者矣。時胡明善以督學取材西

席書

席書字文同四川遂寧人弘治庚戌進士以剡城知縣入主事工部督漕著漕船志歷戶部員外郎十四年會雲南晝晦五日命考察雲貴官員書疏云灾異在朝廷而不係雲貴在大臣而不在小臣因條奏時政數十言上令粘坐右日覽對出為河南僉事河南飢議賑書曰第停黃河三役禁浚削其裨益過于賑正德四年陞副使提學貴州時王陽明謫龍場驛書每學庶其秀者一二人集省城書院奉龍場為師歷福建布政使宸濠之變募軍二萬赴援道聞賊平乃返建道山書院以祀閩中諸公歷南京兵部右

侍郎嘉靖二年南京飢以原官蕪俞都御史賑濟江北甲
申大禮議起書疏曰禮官之議舉朝是之臣未敢以為是
璫諂之議舉朝非之臣未敢以為非昔舜繼堯統禹繼舜
統未嘗不以瞽瞍為父也皇上尊為天子而父母無尊稱
果人情乎此非周武追王之心也今惟定號皇考興獻帝
立廟大內祀以天子之禮則大統正而昭穆不紊矣特陞
禮部尚書疏辭不允特奉生之議已定書及張璫霍韜復
抗議謂上以聖祖兄終弟及之訓入繼大統非為人後者
比尊號宜其實以稱上卒如書等言尊興獻王為皇帝后
為皇后去奉生字大禮始成書上所撰大禮考議四卷纂

要一卷帝手勅加太子太保頌其書於天下梓行之書又
以世廟告成宜做宋郊祀覃恩請前議禮獲罪諸臣從寬
矜宥詔褒答之六年加少保兼太子太保禮部尚書武英
殿大學士賜第京師月俸如故命下而書卒贈太傅謚文
襄官其子中為尚寶司丞書才識英敏文章政事亦卓然
可稱其學專右象山而抑考亭嘗著鳴冤錄以明象山之
冤識者韙之

論曰唐虞禪自古言之矣迺以繼亂之乎繼字從家
天下而言于是初有天下其祖父雖匹夫必尊稱但
周尊三代而後有四廟則損益二字本之宣尼論世

原○非○死○粘○古○卒○可○以○合○宜○即○以○為○人○後○言○古○亦○無○定○格○
 於○心○安○於○事○順○禮○在○是○議○禮○自○天○子○而○強○以○繼○統○挂○繼○嗣○
 可○以○服○後○世○乎○以○卒○生○而○追○尊○別○廟○致○敬○即○百○世○可○也○

下○其○學○事○古○者○山○而○性○性○事○者○皆○然○東○轉○以○相○來○也○
 其○言○其○中○亦○尚○有○信○意○言○本○無○其○地○文○章○此○碑○花○草○然○
 其○大○學○士○羅○漢○京○師○民○事○以○為○命○不○尚○善○卒○觀○大○新○文○
 軒○皆○歸○來○答○上○六○年○以○此○科○與○者○十○六○科○對○時○尚○書○好○東○
 心○世○麻○音○丸○豆○蠟○來○枝○味○章○思○語○指○嘉○對○道○味○味○味○味○味○
 其○一○卷○帝○毛○諫○以○太○平○大○科○與○其○書○其○天○下○科○科○山○香○天○

霍韜

商孫
子衡

霍韜字渭崖廣東南海人正德九年會試第一世宗入繼
大統授兵部主事與張璉共議大禮為上所簡注而二三
元老方持濮議與上爭出璉主事南京以遠之韜遂乞歸
大禮定名起少詹事兼侍講學士韜辭臣不敢以議禮得
官上趣之時張桂已進秉台衡韜始受命尋進詹事兼翰
林院學士充日講官韜以南人語音訛辭免日講而撰古
今政要及詩書叙略上之大禮書成歷進禮部尚書一再
辭韜獨立敢言累陳先朝故事以裨政事夏言議建兩郊請
親蠶韜曰合祀皇祖定令也宜勿更皇帝出郊勞民太甚

非可常行。行宮中甚善。抗疏力爭言。以惡浮正卯。下
韜御史臺獄。尋釋之。時冊九嬪。相璉請徹早朝。慎保聖躬。
私語韜。此不可輕洩。韜即抗疏公言之。以為蕃綿皇嗣。保
重聖躬之道。莫大于此。上嘉納。已而璉等每攻訐大學士
一清。韜語之曰。二公雅忠懇。為衆所嫉。便留一清。以繫衆
望。璉等不能用。韜言。尋為給事中。陸粲等所論劾。上為降
勅。切責璉等。令致仕。韜又上國是疏。以救之。以粲等皆為
一清主使。一清乃自劾。乞賜罷黜。以謝三臣。上聽韜言。復
召還璉等。而反罷免一清。一清去。朝士多側目韜矣。內艱
歸。召起為吏部左侍郎。時汪鏊為尚書。至不敢自擅。必從

韜教。鉉罷韜攝部篆。則欲盡刷部中積弊。右宰張邦奇以
同秩相形。數至詔署。韜剛執自如。廷臣多不便韜。出韜南
禮部尚書。南科臣是時權重。頗越溢。途遇六卿。不避馬。同
事會坐。与体敵。拜聖。六卿先至。朝服以候。大宗伯為之播
笏送茶。韜曰。此何禮也。疏請正之。六科噤不敢一語。于是
南中僧尼庵院。悉改為社學。娼籍遣還俗。祭酒崔銑曰。渭
崖南都奉勳。真禮部尚書也。進太子少保。禮部尚書。掌詹
事府事。上東宮聖學圖。上覽之。曰。是多隱語。借以訛朕。然
勿罷也。卒于位。贈太子太保。謚文敏。韜初登第。不備座主
禮。嘉靖八年。主會試。進所取士。命之曰。爾諸士。天子不用。

桂萼方獻夫

桂萼字子實，江西安仁人。正德六年進士，初歷三邑，亡稱世宗入稍遷南京刑部主事。大禮議起，萼與璉同官，深是璉議，先是撫臣席書吏部員外郎方獻夫歆具疏附璉，會詔下已考孝宗且止，至是萼知上意殊鬱，錄席方二疏以聞，上大悅，立召書獻夫等入對，遷萼翰林院學士，大禮成，進詹事，同議寵任，亡與比。時費宏以大學士當國，萼與璉力譏，務宏去，宏去，璉卒代宏，明年謝遷去，萼又代遷，一清尚為首輔，二人又力攻一清，于是言官相繼論劾，謂璉雖狠，復自用，執拗多私，其術猶踈，萼外若寬迂，實深刻如蝮蛇。

驚獸犯者必死。上知二人之專悻也，勅令致仕。而且葺葺散官，尋以唐事霍韜言，特召璵還。璵既入，韜復為葺解，而攻一清益甚。于是一清去，而葺復入矣。又明年，葺以疾乞歸，卒。贈太傅，謚文襄。子尚寶司丞輿，私擬增建廟制，坐間住。

方獻夫，字叔賢，廣東南海人也。父鄉薦，為州學正。獻夫成弘治十八年進士，歷吏部員外郎。王伯安自龍場還，位亞獻夫。獻夫乃肅費受學，尋引疾歸南海。將卒，志西樵山中。世宗入繼大統，詔錄起用，以議禮中。上意驟遷翰林院侍講學士。大禮成，坐唐事，府少唐事，時同列議禮者，于異已。

者輒啣之。獻夫曰：人各有見，何必爾。歷禮部尚書，加太子太保，改吏部，皆兼翰林院學士。獻夫在吏部，頗私其鄉人。太宰璫私屬獻夫，有所陞調，獻夫又為曲徇。言者論璫遂及獻夫。獻夫引疾謝歸里。明年，上思之，勅遣行人召還。遂進武英殿大學士。三年，一品俸考滿，加光祿大夫、柱國，遂請歸。進少保，卒，贈太保，謚文襄。

論曰：議禮而文襄，萼三邑，仁稱。獻夫曲徇吏部，即寬迂謙受教不尚也。然則占襄祇帝隱一事而已。乃曰文襄文襄。

咳

咳

咳

咳

咳

咳

咳

咳

咳

咳

咳

咳

咳

咳

咳

咳

咳

咳

咳

咳

咳

語飲也少則卒飲也壯壯女素

身為英短大學有三本一品華英商以長新大夫林因並

及猶夫孀夫僅氣繼就里朋非上思之味盡對人小最將

太奉獻妹晏孀夫床週期贈孀夫文書山謝語香露與飛

夫若列吏拾音無餘林則學之孀夫亦吏暗賦辭其祖八

昔孀夫孀夫曰人各食其口以爾盡味時尚書訊六年

罪惟錄列傳卷之十七

循謹諸臣列傳總論

向讀孟夫子一狎善士章。心疑善一耳。何以第有三。以論古為最上。蓋乃知善於大小之才。今不可立。

也。循謹者比。善士乎。且夫秉大是非。爭大安危。

功氣運。三心。隆中莘野。所有涯淡。不尚。

鳴。人美。和。正已而物正者。

此學。名而幹。不及游夏之。或不及顏。

非不同門也。務近民。不求赫名。其

許。用勞苦也。和。美。介。

濼於五穀。

異州錄

過。曰。務。在。是。也。是其視。

藍。矣。若。夫。祖。述。憲。章。開。來。繼。往。理。原。一。在。萬。禩。

天。論。以。當。之。孟。氏。願。善。

境。獨。別。傳。耳。已。然。則。歷。代。史。之。所。以。論。

良。以。本。足。即。善。士。也。且。夫。求。大。是。非。會。大。矣。氣。

以。論。古。為。著。工。蓋。不。味。美。非。也。少。亦。冷。不。下。言。

向。實。盡。夫。一。味。善。士。章。必。類。善。一。不。下。以。善。士。

蘇。對。前。日。民。對。熱。論。

罪。斯。疑。民。對。卷。之。十。二。

罪。斯。疑。民。對。卷。之。十。二。

循謹諸臣列傳

顧光遠

顧光遠直隸嘉定人。太祖定金陵，辟為京口掾。授江西
省理問，從征漢友諒。龍陽州有政績，改知泰和、龍陽。

父老，應留不，得。勸民息訟，令訟者卧樵門上，思

三日然後受詞。民誠負寃者，輒為新理，悔自止者。

未兩月，訟吏畏其精敏，無敢。又治多虎草。

告諸神，虎遁去。勸農桑，學校。公庭。登快閣賦。

內艱，陸舞。律復自。

律復自。

奪情陞廣東行省左司

巡撫工馬

建文二年召拜吳王府副相留京師

建繫疾草

詩壁間有白髮歸朝之嘆聞者悲之光遠性澹泊不尚

靡自號蔗境翁遺詩數卷行世

論曰大學新民六德聽訟起知不在是格物在是光

遠益深於道矣民志定日賦誅快閣何妨帟道偶然事

也

胡壽昌子廣

胡壽昌，初名子祺，以字行。江西吉水人。嘗受學龍泉。同吳華樂稱儒者。明兵初下吉安，新淦賊來寇，解去。壽昌請于總戎，免脅徙千人死。洪武三年，應詔集京師，尚書考最上十八人，壽昌與焉。是日，太史奏文明之祥，上喜，皆以為御史。壽昌上言：國家宜徙都關中，累數千言，不報。時初得廣西，上曰：治廣西，無如上書。胡御史以為僉事，察民疾苦，法律持平。融州石刻有元祐党人碑，壽昌特命碎之。改知彭州，益務惠政。築灌縣都江堰，為秦李冰所築，久圯，伐竹為籠，塞以沙土，貫木籠中，並緣壑堰岸，乃復。修壩。

口諸堰。井飲亦淩。民大利之。三歲興復。教學流亡悉歸。嘗
收瘞白骨。是夕夢有羅拜堂下。不可算。庭枯槐。數十株復
榮。調知延平廳事。側故有淫祠。數為妖。壽昌至。妖頓熄。既
得疾。有大星墜舍。其日歿于官。郡人為罷市。二子長直。次
廣。字光大。建文初。以進士廷對策。聞堯舜之世。親則象
傲。臣則共鯀之凶。意在燕府。而廣對有親藩陸梁語。遂擢
及第。上一。上曰。胡可廣耶。賜名靖。燕王八。以舊名歸。誠。陞
侍講。與解縉等七人。選入文淵閣。累官右春坊大學士。從
征北。鹵師中文字。多廣紀述。廣敦厚同慎。在上前。未嘗及
人過失。不妄交。亦無有干之者。以故終身寵無辱。時人為

之語曰。漢朝胡廣號中庸。今日中庸又胡公。及辛贈禮部尚書謚文穆。國朝文臣有謚自姚廣孝及廣始。論曰。都閔中六一偉議也。使從子棋言米脂十。八孩見之。識可以不驗。時皇太子奉命往視。習江淮之俗。自不便。邊苦不必漕。糧難輓。金陵之勢有萬不能從者。即使早戒。因仍元舊。六如閔中之議。定不果行。而無如成祖之飲食大都。有日也。適以其封有道之長。天為之哉。歟。炮星墮。城之所感。爾。獨子廣以親籓陸梁一語。弋第一。而文皇不追論。加殊異焉。知其將順有過人也。已。

徐庠

徐庠字宗實以字行。淞江黃巖人。庠穎銳豪邁。授徒自給。洪武壬戌。聘入京。數奏剴切。授以風紀職。除銅陵尉。請歸迎母。就養上。怒。謫後。淮陰。未幾。召還。使教授駙馬胡觀。舊例駙馬南向。師席西階。東向。庠教曰。師嚴道尊。豈以我布衣誑哉。引駙馬位。使下。明日。位如前。拂袖出。授書。觀責以三事。大義。觀為下泣。執弟子禮。惟謹。上嘉之。復命梅王二駙馬。就論稽古。屢主文衡。號得人。作鏡歌。題僊女圖。陞州府判。奏發帑二十萬。賑飢。當春。兩漲。興治水之役。上官以為妨農。庠曰。止水不退。妨農莫甚矣。其年。水既得通。田

亦大獲。邑有樸貞婦。請旌。礼部以前朝事難之。屋曰。武王
封比干墓。豈本朝事。旆旌海州女木嫁而守夫節者。以
世擢兵部侍郎。使兩淮。過其家。留數日。左遷尚質丞。不數
月。復官。上十事。皆切時要。工部需銅急。不辦。屋請為文告
佛殿。佛身以應。嘗遇旋風。黑之。蹤至潮。艾有數尸。伏其
下。衣中得梭布小印。戒所司勿泄。給言部劄買布甚急。且
溢其價。應者雲集。按驗得賊。哀贖以為神。浙西郡庫與寺
僧。密通庫焚。坐僧失火。屋審庫多桐油。嘆曰。非僧罪也。取
置油。日中當晝火。焚僧遂得釋。燕兵起。奉使集兩浙義勇。
又明年。燕王得國。乞骸骨。許之。謝客課子孫。越二載。臬司

拘囚獄詞連屋。至京得疾卒于邸。

論曰。朱倫萬不以家屬隨京師。罪成。徐宗寔請迎母就
養銅陵。復謫後淮陰。然則如之何。而後可宗寔循良之
選也。而以師道自尊。憐三事大義。壬午乞骸骨。占胡
文穆之指。斥親藩。而輒以舊名。歸款稍異。夫油非日不
火。庫安得印。或視庫人遺火有之。然之庫累僧。非僧
累庫。

嗚呼

大。業。子。孫。明。德。新。風。意。大。家。心。願。以。報。國。家。之。難。

大。難。入。許。中。賊。難。以。海。難。以。濟。難。以。安。難。以。日。不。

難。以。心。難。以。事。難。以。上。事。大。業。子。孫。難。以。日。不。

難。以。事。難。以。心。難。以。上。事。大。業。子。孫。難。以。日。不。

難。以。事。難。以。心。難。以。上。事。大。業。子。孫。難。以。日。不。

難。以。事。難。以。心。難。以。上。事。大。業。子。孫。難。以。日。不。

難。以。事。難。以。心。難。以。上。事。大。業。子。孫。難。以。日。不。

魏觀 何質周

壽詔

魏觀字祀山，湖廣蒲圻人也。太祖平漢，徵授平江州學正。歷起居注，洪武初，建大本堂，侍皇太子說書。及授秦晉諸王經，預遊內苑，賦詩三年，轉太常寺卿，轉國子祭酒。明年，坐考祀典遲慢，與宋濂俱外謫，未赴，召還為禮部主事。五年，出知蕪州府，觀懲陳序苛政，濟以寬大，教老恤民，建學舍，闢宣聖廟庭，舉鄉飲酒禮，聘郡賢士周南老、五行、徐用誠等教授，貢穎之，定儀節，高啓、王彛、張羽、闡文學，尊耆耆，崑山周壽誼、吳縣楊茂、林文友等。時戎事倥傯，百物凋耗，禮文衰落，觀身力行，風教勃興，課績為天下最。陞四川

行省恭知政事。郡父老詣闕乞留。還郡七年。觀以舊治為
張氏竊據。改而新之。有衛帥告密曰。觀與既滅之。基上怒。
輒誅。觀尋悔之。命祭觀。嗣何預代。觀為郡。勞來安集。民喜
更生。詔從。蘇富民實。鳳翔從容。調處民以不振。加意庠序。
廢缺一新。他日坐事不測。預請。忍死一言。殺一郡。牧以活
百萬生靈。預舍笑入地。矢上為宥免。已察無實。增秩。旌之。
壽。誼生。宋淳祐四年甲辰。跨元及明。凡三國。十三帝。年一
百一十六歲。既賓。御飲。上召見。便殿。賜宴。予冠帶。楮幣。給
驛遣還。

論曰。至今蘇王府基。歷三百年。不闕一僮。過此者便思。

魏。祀。以。為。一。處。息。且。興。既。滅。之。甚。此。律。不。足。以。殺。觀。米。爾。
勝。國。都。城。必。墮。廟。必。夷。郊。社。免。屋。而。後。合。制。則。燕。封。
未。閔。更。創。也。且。併。及。上。梁。作。手。乎。於。代。觀。何。損。得。蒙。宥。
免。兩。平。江。有。偉。不。倖。矣。壽。誼。生。卒。固。宜。特。書。

汪仲魯^五

軫

汪仲魯，初名獻，以字行。直隸婺源人。元季與其弟集義、旅守微，舉授休寧尹。揖婺源事歸朝。洪武初授安慶稅令，病歸。十九年復以明經辟。至說西伯戡黎篇，稱旨。授左春坊右司直郎，侍太子左右。與朱善、劉三吾並稱三老。仲魯敦靜簡寔，不妄言笑。時決囚不以時，涕泣請之。上稱為善人。以肺疾辭，上復諭曰：「近侍之臣，予告還鄉，郡邑官長皆須來候，爾則飭門絕不與通。否者筆東而示之。」若曰：「仲魯蒙恩，予告理宜。戲門輪租應役，謹守國制，不敢速厥戾。」如是則可以考終。仲魯與三吾並叩首謝。仲魯信道甚篤，氣和。

而。滋。文。章。深。博。古。雅。悉。執。于。正。義。時。有。王。軫。浙。江。德。清。人。
以。薦。知。年。涼。縣。其。父。升。寫。書。字。文。桂。使。達。子。軫。桂。別。罪。見。
連。并。露。其。書。上。曰。父。與。子。書。勵。以。廉。儉。如。是。可。為。極。台。升。
賜。宴。及。衣。復。其。家。以。書。中。所。須。附。子。一。一。枚。川。椒。一。一。斤。
如。數。與。之。

論。曰。大。祖。未。嘗。就。學。而。世。廟。喜。覽。記。乃。兩。朝。札。諭。率。多。
以。已。意。成。文。若。宣。廟。似。出。儒。者。子。腕。與。絕。遠。矣。觀。近。侍。
之。臣。數。語。實。古。而。多。凡。學。無。師。而。自。為。師。亦。能。百。世。

三。中。卷。之。五。第。一。十。五。頁。第。一。十。五。頁。第。一。十。五。頁。

五。中。卷。之。五。

吳履震

吳履字德基。浙江蘭谿人。洪武初為南康丞。南康俗悍。民以丞儒者易之。履晏自若。居數月。周知其情。為動。有發擿一境。驚服。乃更化以寬。視民如子。民或援丞裙相爾汝。弗責也。嘗解玉璫羅玉成之。聞曰。象怒不可犯。倘不顧死。盡故爾家而就逮。雖有司有法。悔當如何。聞者悟。各引罪去。縣令以轉輸不時至。躬至鄉督之。民走入山。罵令。七怒。收六七人入獄。併欲逮論一鄉民。履出巡獄。叱獄卒釋之。乃徃告令曰。犯使君者一匹夫耳。脫動眾有變。孰當之。俗祠蛇。宛轉如人意。聞入人袖中。驚為神。奔走十里。履罪。

神。巫。十。八。投。其。主。江。中。為。丞。六。年。降。知。安。化。縣。豪。首。易。氏。者。怯。勇。力。壁。險。自。全。江。陰。侯。吳。良。且。捕。繫。之。履。曰。易。氏。自。逃。死。無。他。請。先。以。計。致。之。果。為。逆。用。兵。未。晚。也。果。來。已。而。江。陰。侯。檄。取。故。兵。之。故。為。農。者。民。相。驚。告。履。屬。者。左。諭。之。侯。所。取。者。兵。民。無。與。也。籍。其。願。為。兵。者。數。人。而。止。擢。知。淮。州。民。受。官。驢。四。十。匹。核。其。孳。息。或。死。至。欲。責。償。履。曰。民。實。不。欺。勿。責。償。山。東。民。願。以。牛。羊。代。稅。吏。聽。之。履。曰。牛。羊。有。死。瘠。患。難。盡。一。不。如。粟。也。時。淮。獨。完。稅。郡。使。漕。金。人。部。送。隣。縣。牛。履。曰。有。牛。家。送。牛。雖。步。不。怨。使。人。代。之。脫。中。道。牛。死。誰。為。償。之。爭。不。奉。命。履。為。吏。不。求。威。名。獄。常。空。有。追。需。

不務連辦。故物價不踴。視他所費。恒減十二三。會改濰為縣。台選洪武四年。賞農為漢中知府。大軍平蜀。陝中旱飢。鄉民多聚為盜。莫能禁戢。震不及聞。擅發儲糧十餘萬石。民受粟者。令為保伍。全活甚衆。明年有秋。民悉輸粟還倉。上聞而嘉之。尋以他事坐逮。上曰。良吏也。釋之。

論曰。履慈易而辦。較有為者更饒得矣。余從東粵。一憩青龍廟。祝禱青蛇為爺。時香燭輝灼。門懸錄曰。爺晚產五公子。從吉索賀。數百里如騫。蛇亦知人意。聞呼。宛轉出。請曲榭。則從壁板徐。隱去。蓋狎此愚人也。

其神。○ 補。○ 出。○ 領。○ 於。○ 林。○ 於。○ 對。○ 寺。○ 立。○ 林。○ 於。○ 寺。○
 蓋。○ 出。○ 于。○ 野。○ 言。○ 來。○ 實。○ 幾。○ 十。○ 里。○ 以。○ 經。○ 錄。○ 亦。○ 唯。○ 人。○ 真。○ 語。○ 也。○
 青。○ 蒲。○ 麻。○ 以。○ 耐。○ 香。○ 功。○ 法。○ 常。○ 稱。○ 香。○ 取。○ 新。○ 肉。○ 閉。○ 膠。○ 林。○ 兒。○ 前。○ 知。○
 此。○ 三。○ 屬。○ 故。○ 喜。○ 山。○ 耕。○ 拜。○ 實。○ 成。○ 香。○ 及。○ 新。○ 時。○ 此。○ 今。○ 界。○ 奉。○ 養。○ 一。○ 數。○
 土。○ 開。○ 而。○ 喜。○ 之。○ 奉。○ 以。○ 山。○ 中。○ 坐。○ 觀。○ 以。○ 日。○ 身。○ 現。○ 此。○ 靜。○ 之。○ 從。○ 以。○ 其。○ 實。○
 八。○ 男。○ 喪。○ 未。○ 令。○ 成。○ 封。○ 封。○ 全。○ 於。○ 其。○ 地。○ 仰。○ 拜。○ 百。○ 拜。○ 以。○ 去。○ 禮。○ 奉。○ 皇。○ 舍。○
 喚。○ 乃。○ 是。○ 來。○ 嘉。○ 盛。○ 矣。○ 翁。○ 無。○ 海。○ 氣。○ 不。○ 入。○ 閉。○ 整。○ 氣。○ 樹。○ 碑。○ 一。○ 有。○ 其。○ 功。○
 為。○ 功。○ 聖。○ 德。○ 流。○ 一。○ 不。○ 費。○ 泉。○ 流。○ 數。○ 中。○ 以。○ 有。○ 八。○ 年。○ 于。○ 其。○ 所。○ 于。○ 其。○
 下。○ 其。○ 聖。○ 德。○ 於。○ 於。○ 不。○ 能。○ 財。○ 此。○ 子。○ 實。○ 而。○ 成。○ 十。○ 一。○ 一。○ 會。○ 為。○ 數。○ 成。○

孫遇

孫遇字際時福建福山人。洪武中以進士授戶部主事。大學士楊溥薦為徽州知府。平易為治。休寧飢。民劫糶。御史以為賊。欲捕之。遇不可。單騎往諭。相率歸化。遇坐府中。忽聞空呻吟聲。警曰。豈有冤木白者乎。廉得婺源有處女被脅不從。見殺。立為捕。拉聲頓息。天順元年。滿九載。加賜三品俸。遇居徽十有八年。休寧大麥有一莖四穗者。歙有一莖三穗者。小麦有一莖四穗者。祠上之。有鶴方伏。監子聞取其外。鶴哀鳴于庭。遇祝曰。有求乎。令隸從所飛止。鶴入監子家。至其爨下。監子方烹。且熟。還白。遇曰。吾聞禽

鳥能。嫗。燕。還。生。復。置。巢。未。幾。鶴。抱。得。雛。日。引。雛。翔。舞。庭。中。
意。以。樂。遇。共。後。去。官。上。舍。所。養。犬。搖。尾。隨。行。遇。曰。吾。居。徽。
未。嘗。取。一。物。寧。以。此。相。累。命。吏。奉。之。廨。犬。咽。不。食。死。徽。人。
言。太。字。恩。及。草。木。禽。獸。也。歷。河。南。左。布。政。使。為。給。事。中。蕭。
彥。莊。論。劾。致。仕。徽。八。世。七。祠。祝。之。

論曰。必。以。異。徵。訓。循。良。無。循。良。矣。際。時。平。易。二。字。能。自。
天。和。而。於。是。空。呻。麥。穗。卵。生。犬。咽。等。事。徃。見。矣。即。不。
見。果。要。皆。誰。吟。之。所。及。也。猗。歟。獨。嫗。燕。還。生。之。說。不。知。何。
來。安。知。非。嫗。土。得。生。以。用。警。愚。不。足。以。勸。

馬遠 吳簡

馬遠，吳江人。國初以賢良徵，令合水。又為昌邑。政平，民有訟者，教諭之，使聽解，度不可已，乃受理。又重自刻責，糶食水飲，率名姓，使家口盡知止一妻，乃得免。求去，遠怒曰：「令汝窮，昌邑度不保尔。」欲相隨，付西市，耶克聽之。知同邑吳簡在元季，讀書，稀儒者，吏役之，儒衣，郊任，及桑事，同役，笑之。洪武初，徵昌民，簡所奏，願疏渠，通灌漑，課粟多者，第賞，初之。授主簿，崑山，稱職，畏慎，引修器。

論曰：棄妻而奉法，冠儒而供役，似畏慎太過，乃以見國初之綱紀肅，而謂大畏民志者，于官守微之。

謝衮

謝衮字子襄江西新淦人也。洪武末以人才薦授青田知縣。有惠政。九年秩滿民詣闕奏留之。特陞處州知府。居官廉謹興學校勸農桑。萬意拊循。時旱蝗為災衮禱于神。願自牧謝罪。會大兩三日蝗盡死。盜有入庫竊官鈔去衮投檄城隍神。盜聞空閱鈔俄疾風捲出市。盜隨風簡取之。遂為所覺。一日坐視事忽一牛逸而前。俛首若有所訴者。跡之牛且就屠脫也。衮哀其意為贖養之。時稱異政。歷官三十年不以家累自隨。

論曰。死蝗而活牛。不算偏慈。神不為捲鈔出戶。衮不免。

以失庫得罪矣。是不可幾也。民詣闕焉。定有寔政。下吏

十平下以香

之十且燒水。來其其。新茶。一和酥。無如。熟胃。三

或西。貴一。日。米。餘。重。思。一。夜。並。兩。前。於。首。裝。百。兩。福。茶。和

淋。淋。到。新。女。開。至。隨。世。所。飛。風。聲。山。亦。盛。則。風。併。烟。之。並

年。對。滿。罪。會。大。四。三。日。無。查。或。查。於。八。車。訊。司。以。去。來。錄

燕。姑。典。學。琳。傑。眾。系。萬。查。林。前。和。早。與。歲。久。泰。蘇。下。保。職

福。臣。杰。太。小。平。林。前。月。請。隨。或。曾。一。快。對。與。世。以。前。或。不

謝。來。名。七。果。三。而。條。或。八。一。知。念。本。以。八。木。藏。錄。青。日。味

懶菜

趙豫

趙豫字定素。北直安肅人也。洪武末。以生員督賦守城。未
樂初。授泌陽主簿。歷郎中。出守松。詎豫見掾吏多積糶。草
無令親事。召取名家子。循勤者。使為之。視事惟一吏侍側。
數更肅階下。若僧寺。塑像不得動。民有盛氣入訴。好語曰。
明日。來。至。三。四。不。已。民有謠言。曰。松江太守。明日來。蓋嘗
之也。物不測。太守意。願訟者。來時。皆乘一時激。經宿氣平。
或眾為譬解。且感太守和厚。往。去。不復來。其為政務在
與民休息。輕徭役。節冗費。吳俗尚槩奕。喜玩好。豫見之。未
嘗一寓目。士大夫數造宴。率謝絕之。是時周文襄忱為州

撫所行法皆畫一便民豫與况鍾一時共事况治蘄州嚴
豫治松江寬然皆得民有治聲滿考入朝群民詣闕請留
增俸正三品遷任為守十五年清淨如一日正統十年詔
宴天下有司治行尤著者十人午門前賜金織衣一襲豫
與焉今配祀文襄祠
論曰顧光遠二日思趙史素明月來鳴琴辨民請豎辨
無兵皆所不事仙俗吏而越俗吏百倍也一聞文襄耳以
歲奉之而得以寬奉之而亦得清淨如一日豈易言哉

蘇新到素此直世前人也然治本以玉員皆知平淑未

方素易王士廉

方素易江西樂平人。洪武中，為盱眙縣廉能平恕，吏民戴之。陞寧壽同知，治行益著。永樂初，坐累謫戍興州。未幾召還，以左通政出，前叛者陳季擴不辱命。復奉命遷樂恩州田字易罪狀，得寔，以衡州府同知捕桂陽州賊龍邦銘。極京師有捕卒訴年老獨子，被虎死。素易為文檄山神，明日虎死道側。會有告衡民匿谷無人貨不入官者，坐素易不舉，建獄死。

王士廉，永樂中，為濬縣知縣，治蝗蝻，穴士廉齋，成。率僮屬耆老步禱，八蜡祠，願自福，以活民命。越三日，有鳥數萬入

其境食蝗盡至界而止。皇太子聞而嘉之，以誠意所格，增神心應。

論曰：頑悖亦若神且奉命為之制常則或偶然事鳥為北山之物亦奉命為之殺蝗。此豈偶然事乎誠之動必有其應。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including characters like '神心應', '論曰', '頑悖', '亦若', '神且', '奉命', '為之', '制常', '則或', '偶然', '事鳥', '為北', '山之', '物亦', '奉命', '為之', '殺蝗', '此豈', '偶然', '事乎', '誠之', '動必', '有其', '應']

子夏曰：三才之道

貝恒

陳本深張鼎新譚思敬譚日慙寇暹劉綱卿璉劉奎傅皓虞秉安王泰史誠祖

貝恒字秉異浙江上虞人也永樂二年進士授汝陽令艱

去起東阿上北征命河南山東西民丁隨軍供饋餉人多

憚行恒以誠感其民樂從動息飲食與同其苦師旋東

阿氏獨無失所凡有營繕棄鐵敗皮朽索故帑悉存之工

暇即令煮皮為膠鑄缺為杵揭紙索為穰貯之庫上幸北

京悉出供席殿之費其精家類此比遷父老詣闕乞留詔

進一階仍知東阿凡任一十八年又吉安知府陳本溪鄧

人為政寬簡治盜弋平為監察御史程富所掩竟不言功

任十八年民有訟者不須投牒召至榻前口理其曲直嘗

赴民飲。歸携其果餌。啗市小兒。久之。解前民有女及笄。本
深嘆曰。是家女。吾見其初舉。今已字。尚可留乎。投牒告。差
張鼎新沅陵令也。好鋤強暴。務于安利其民。九載考績。民
詣闕留。進秩一級。還任。凡令宛陵三十三年。劉綱字文紀。
禹州人。未樂中。知府。公縣頗尚威名。遷寧州。寧州久敝。同俗
為治。教民播種。興詩書。簡兵練武。不專繩墨。廢墜皆舉。會
艱去。寧民詣闕乞留。詔起復。上為寧州。治有龍尾湫。時出
光怪。遠近以為妖。惑禱祀奔走。綱伺其光動。手射之。應矢
而滅。巨壺也。嘗行野中。值橫石為虹。馬驚不渡。諦視之。則
范仲淹撰狄仁傑碑文。遂立祠祀狄。而碑其廡。人稱異政。

在寧三十四年去寧之日哭聲振野州人與狄仁傑等共
祠之稱七君子孫字弘治間為大學士贈綱如平官譚思
教永樂中為崧縣十八年譚曰整字思齊豐潤人為華容
二十二年扈暹為鳳翔三十四年鄭璉鄆縣人為萬州劉
奎為博羅皆一十八年傅敏字孔暘祥符人為通州二十
年盧秉安字文定南豐人為東莞十九年皆以循良久于
其治又王恭字伯貞太和人王導後也為瓊州十六年流
民來歸萬三千人文誠祖解州人加濟寧知州啣理汶上
事元二十九年家于汶
論曰民愚故醇以官之變德百鍊之而愚者智醇者逸

陳鎰

陳鎰字有成南直吳人也永樂十年進士授監察御史滿
九載遷湖廣按察副使內艱起補山東輒外艱未起再起
浙江時以三殿工督木魯家務起拜都察院副都御史鎮
守陝西提督寧夏延綏邊俗三載還朝卞何復往又三載
召還佐院事不踰歲復往且許便宜行事又三載進右都
御史詔與靖遠伯王驥更迭治軍驥老將固推稱鎰正統
末復召還掌院事上親征鹵留鎰居守六師震驚鹵乘勢
入犯鎰以左都御史按行通州以南護邊人避鹵鎰美積
聲風神峻整寬中長者不為一切苛細居官所至有聲績

而關中尤著。每行部下車。久。早。則。兩。七。久。則。齋。人。有。疾。病。
誓。得。為。鑑。一。身。有。輿。輒。愈。鑑。出。則。老。稚。歡。呼。爭。前。舁。之。鑑。
笑。弗。却。也。至。是。陝。大。飢。陝。父。老。上。書。願。得。鑑。至。以。副。雲。霓。
之。望。詔。鑑。往。賑。之。景。泰。中。會。易。儲。加。太。子。太。保。時。同。理。院。
事。者。王。文。每。氣。凌。其。上。鑑。如。弗。聞。也。四。年。以。疾。乞。休。又。三。
年。卒。贈。少。保。謚。僖。敏。陝。人。廟。祀。之。
論。曰。以。寬。仁。親。民。易。見。聲。績。掌。院。貴。飭。綱。紀。臨。邊。貴。拔。
聲。靈。而。卒。以。長。厚。裕。之。如。僖。敏。蓋。誠。難。也。每。底。績。無。一。
可。以。為。名。則。真。無。一。託。以。為。名。哉。相。傳。其。父。孟。玉。平。居。
好。善。僖。敏。方。在。娠。有。神。父。夢。吾。為。而。子。以。太。尔。聞。乃。得。鑑。

程富 弟志學

程富字好禮南直歙縣人年十三有名庠序日者測其干
 支謂不錄春官而同出身論者謂非制永樂甲午舉於鄉
 至宣德中已就選某縣陞辭辱伏上獨疑富平立不敬對
 曰臣質頗長苦出人一頭地上賞是語即日擢監察御史
 賜同進士出身按廣東激揚有声再按江西撫州大盤山
 賊曾子良以妖術惑衆開教萬淫劫富率兵一鼓長其巢
 俘獲二千餘人錄其魁訊餘脅從悉縱之奏免該省造紙
 鑄錢二局及梳心杉梓等木二百四十餘萬擢大理寺左
 少卿正統六年以行在僉都御史參贊陝西井肅軍務陳

軍民利病五事。總督雲南糧餉。平麓川不靖。陞右副都御
 史。請疾給驛歸。子鑄錄盤山功。世新安衛百戶。從弟志學
 以宣德中鄉榜。歷湖廣按察僉事。定苗亂。屢書褒。可從孫
 澤。以正德鄉薦。為孝聞。

論曰。余過新安。獲交好禮裔孫守。淹該詩文。端警為東
 南所推重。堅靜自持。不輕進取。嗟乎。其有所本也歟。

至宣德中。以正德鄉薦。為孝聞。新安守。淹該詩文。端警為東南所推重。堅靜自持。不輕進取。嗟乎。其有所本也歟。

王璉

王璉字器之雲南日照人建文中為寧波府知府性儉約
居官清一日偶魚肉兼饌璉怒庖人過侈徹而瘞之時號
埋羨太守燕兵逼璉多方備禦造大舡欲取海道趨瓜
州截其後衛卒不樂未行燕得國縛璉至京上問治舟何
為璉以質對肯不殺釋還老田里
論曰吾從梅花帳中家菜知縣從瓜州渡口傳羨太守
兩可以同考

王際
字

王際字同菴江西廬陵人也。正統七年進士。以刑部主事
歷河南按察使。天順初被誣下獄。會褫憲王入朝。上問所
過官吏賢否。王曰。臣過河南。百姓遮道言王廉使冤。幸為
語皇帝。還我王廉使。上即日宥際。四年。憂去。百姓蹇惟號
泣。起右副都御史。巡撫陝西。代王宇大理寺卿。際才頗敏
達。其詳慎一如宇。至其審斷。明允。會文切理。倫要簡暢。宇
不能及。諸法吏絮以為令。掌廷尉事。凡十載。稱廉平。遷刑
部尚書。踰年卒。謚恭毅。子臣。成化五年進士。翰林侍讀。出
廣西。終政。王宇字仲宏。祥符人。正統四年進士。嘗為撫州

盛顯

盛顯南直無錫人。天順中為御史。抗論石亨驕恣。謫知東
鹿。豪右聞其來。警曰。即走石。搃兵不能庇。抵任。乃純用撫
循。吏畏而民安之。以理折訟。從容以解鄰郡不決之獄。六
就質。咸心服去。時人有水清鏡明之謔。四境之外。聞風趨
附。荒落頓成邑。聚至今。稱清官。店累陞左副都御史。
論曰。清官店。不即驕恣。故不能濁之。

鄭野

鄭野、郴州人。父子輔，以訓導謝歸。訓子勤，飭躬慎慮，勉於學。永樂中，以進士為監察御史，命察阻鈔法。按犯邊倭寇，失律，擒山海關賄吏，救活營從疫夫。辯石川民不軌之誣，皆以廉平稱。宣德中，陝右華亭且川饑，為移粟移民。治人夥，擢京兆尹。節用愛民，豪滑不得務其智。正統初，擢兵部尚書，務節其加，養銳氣以待不虞。天下說小旗例，試京師受代，杜請得免。己巳，扈駕土木，卒。謚忠肅。

論曰：桂陝西汝察使時，以俸易一紅褐壽父。大恐以為不義，擲還之。已念定省久缺，欲圖父典，聞考其治得。

以親父。父又大怒。父蒞亭子。位何以示防。必不許。然則
 柱。學得之。鹿授者居多。

時受外廷前長。氣。其。本。不。結。忠。清。
 暗尚香。終。其。以。養。母。原。以。林。不。取。大。不。然。小。於。所。不。
 人。錄。對。京。此。其。清。用。愛。月。表。能。不。長。符。其。器。五。林。林。野。其。
 時。習。以。燕。平。歸。五。對。中。何。不。奉。事。五。以。謝。為。終。果。終。以。計。
 於。夫。料。辭。山。能。開。故。文。林。而。營。其。矣。天。辨。亦。以。月。下。煉。之。
 外。舉。示。集。中。心。也。士。為。是。然。時。大。命。為。則。結。或。林。以。立。計。
 曠。程。時。世。人。又。七。辭。以。隨。集。擬。報。隨。七。結。辭。謀。其。意。與。

曠程

陳晞

陳晞南直江陰人。正統中出身胥吏。縣兵房有戍絕勾
丁而誤及者。貧不能為餽。為具。邀晞夜飲。出其妻勸觴。而
身他避。妻具語以情。晞絕裾走。為文脫之。以為為兵部郎
中同官主事甲。每向胥曹痛詈。意在辱晞。不為意。後主事
卒。官晞為殮送之。歸擢兵部右侍郎。巡撫甘肅。歷兵部尚
書。

論曰。成化以前。有考薦之例。用賢無方。私江守進賢黃
子威。與蘓州况鍾。齊名。南昌萬祺。與晞。累官至尚書。又
傅銜。洪東龍。士安。三人。皆以吏負擢御史。餘在部曹者。

不可數。成化後保舉之法廢。鄉薦無九卿之望。歲貢絕
 節曹之陞。况下此者乎。時有霸州守張和其出身佐鄭
 州濬渠。用夫三日。可抵經年之勞。薄稽民業。霸州以勤
 多積。捕蝗京畿有法。逆方下其法于諸郡。民便之。以侍
 監振滴戍。

中何百五... 甲... 官... 報... 奏... 其... 下... 所... 新... 直... 入... 五... 縣... 中... 出... 其... 不... 受... 奉... 雜... 未... 有... 官... 所... 歸... 日...

新報

王鴻儒

王鴻儒字懋學河南南陽人成化二十三年進士。懋一過
成誦書端勁有古法。里人有為府史者乞其書粘直壁。知府
堅過直見之及入獨稱清激。非壘中人留讀書府中。資
燈火就試晉學。陳選驚濟世之才。非止舉子業。尋領河南
以戶部出提學山西。秦陵朝宴。語別大夏。如鴻儒他日可
大用。正德政元致仕。起國子祭酒。十年以南戶部侍郎入
吏部。嘗曰惟我與直能濟國事。時尚書陸完有才名。賴
與宸濠通。鴻儒每對坐。並稱。夏忠靖王忠肅可誦。表完忠悌。
十四年陞南戶部尚書。濠反。完敗。鴻儒方督餉九江。欲通武

昌約守臣以兵順流下使敵反願又聞康陵輒出益憤德
 疽為背卒謚文在鴻儒明達凡列用行政及先輩歷朝
 行已能棲言之不爽論時務得失為預志無不大小驍人
 懷秘見之六北傾肝胆昂鴻漸志舉河南得試第一仕至
 山東古布政使屢請自吏和

論曰或又文莊少貧代為府史書冊筆畫茶太守問史
 君為之乎曰史不仕壬午少子績也潘臬時便為上所
 知搃以不欺得之蓋知和無不恭宏織以之矣

王... 謝... 李... 何... 南... 鄭... 人... 於... 下... 三... 年... 如... 之... 矣

王... 謝...

祝顥孫允明續原傑

祝顥長洲人。正統初成進士。時詔奄尹察舉四人。備法後
召試不熟。給尋刑科。朝章多所糾正。稍黜除私創寺院者
多疵溺。不奪。景皇帝立。以都御史召。不赴。顥外轉。在事山
西。安輯招徠。公私賴之。進秩。參政。邊郡少文。民不冬延義儒
生。為之。臨汾陽曲。故有。更老。象猶左。祗立。更之。易。臯陶里
為士師里。備其墓。明習法令。治無冤民。汾有盜。僭飾部粟。
且發。酌其黨。親入捕首。從十六人。所殺引且千百。顥請省
從。勿問。部使者曰。不以送。聞是。沉命。以送。問而止。獲生。所
當。名捕者。惡。送之。何。顥擬奏草。中十六人者。弗赦。餘有名

未發。可以息負也。遂名漢一。襄陵人。贅偃。老偃生子且死。偃育子長。柝產。柝不決。顯按之曰。偃字孤。義也。而專財。久雖愛益饒。而業由婦為。不可忘。所自為平之。彼此感泣去。條之俠。有睚眦殺人者。廣而抵之。每驅車勞苦。民苦直。推觀。為名。行。七年。謝偉。與徐武。勿。勿。勿。杜燧。日相從。宴遊。最後卒。孫希哲。生而右手指枝。遂自稱枝山。以賢書官。應天府判。不樂仕。謝病。帝。工書法。獨得虢古。海內盛幣索其書。不與。或求其急。持小錢。輒付。去。積。後。不。四時。醉妓。離中。從。妓。博。索之。無。不。與。也。日。偃。唐。子。畏。張。夢。晉。著。技。浪。山。水。效。晉。之。風。興。好。蓄。古。法。物。名。錄。重。價。購。得。或。款。客。

不足百環者一二輒售之。所著書有祝子通、祝子謀、祝子
罪如蚤天浮物、獲村小篆、野記、謠、依金石契、台等書、而顯
曾孫續、姓、土、官、給事中、歷布政使、性純質、氣溫惠、而操尚
稟。所至有聲。

原傑、山西陽城人、正統中進士、以御史按江西、平健鷲、俗
循、擢按察使、別宿弊、興廢政、扶進善、民徂遠、貪暴、綱紀肅
然、左藩山東、寬而有制、成化中、荆襄流民且為亂、以左副都
御史出諭恩信、兵不血刃、大難就平、陞右都掌院、王越、沮
改南兵部尚書、道卒、南陽驛舍、階、澗、心與物、樂閑、澹、倫、不
露圭角、而圖書并。故所至成功、至今輿頌不衰。

丁積查約

丁積字彥誠。江西寧都人。成化中進士。授新會知縣。初至官。有中貴弟梁長。責民償逋過當。更他索酷。積繫長獄。追焚其券。盡毀邑中淫祠。著札式示之。擇立鄉老。使董民俗。月朔進聞於庭。優禮其能者。民有賄盜。大榜其門。月朔令赴縣聽戒。悔去。榜邑故事。民輸平均錢。則貯官。浚歛私錢供用。曰。當月錢積以重科不便。為派丁產定錢數。足用之外。毫不妄科。甲首納錢畢。即遣歸田。常為民辯冤。忤當道繫獄。民群為計。且行賂。積手書民。君子但求無愧於心而已。勿妄動。歲旱。禱雨。羸二。感。爐火。着衣為焦。体。

兩逆空而下邑中凡忠臣義士以及節烈之女或廟或墓各置祀田令人守之竟以贏卒治有姬夜哭甚哀人問之曰開歲甲首且到我家丁大人不為吾益算一年吾何以聊生受教陳白沙素昧羅倫之卒也遣邑諸生以贖之查約字原博浙海寧人弘治中進士授南刑部主事歷僉事福建治有異等禱旱疫誠天為兩民病已延平即武賢福州軍亂並以單車申諭則亂者感約素威羅拜願就約束治首亂不濫副使江西白疑獄出儒生於理進奏政治學舍廩孤貧惠養更切再進布政使左歲饑廣司掾納穀飼之末為例為治不事察非數十年之利弗勤也躋馬

忠肅劉忠宣於祀典專祠羅文節章文懿皆有補風教以
最。陛。應。天。府。尹。旋。命。巡。撫。小。東。未。離。任。遽。有。侯。官。賊。在。獄。
會。訊。賊。奮。斧。擬。擊。臬。司。而。誤。中。約。者。三。閩。人。為。痛。哭。立。祠。
論。曰。皆。惠。利。其。民。而。彥。誠。稍。遜。吾。先。世。原。博。之。大。原。博。
初。生。毋。夢。神。與。布。一。斧。痕。者。三。蓋。久。識。之。矣。筮。仕。數。十。
年。家。三。楹。不。益。一。屨。與。鄉。賢。之。祀。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劉珪

劉珪長洲人。况種為太守時。辟為掾。珪辭。願就博士弟子業。况喜之。令就學。輒書以進。主事刑部。有丞坐贓獄。潛以賄動珪。珪曰。丞自招矣。却鞫治如律。按察山西。教示墾田。人知力食。他縣受賕。見法。以珪善主法者。暮夜以請。珪曰。為長吏。為朝廷活窮瘡。乃刺自肥。以賄。此語安得向吾身。急謝之。家居。坤琴而有子。幼迎養之。為鰥。田宅毋。癯親吃之。友孝學于闕族。持已清嚴。與人惠和。願多可干。以私好學不佞。終學。上之書法。涉檢素。

論曰。珪起家側微。性清逸。無有游揚其風節者。然亦已。

朱希周

朱希周，崑山人。父文，以御史按山東，遷副使，以長厚廉恕名。希周舉進士第一，補隋撰，在禁近，小心無訛，不妄言笑。動有恆度，侍講席多所規益。歷造南國，所學士稱得人。世宗時，大禮議起，雖不能顯自見，然終不能與新貴習，慙為上吏。劾南都，辯論官材，無敢私與奪。忤時病，涕以重盛德表式州閭。所居庄隘，不容車，室無爽塏，階之重城，執德守素。久而勿渝，遇人諍，不以造次禮。其介老而益勵，人望而敬之。卒，謚恭靖。子景圖，任參軍。

論曰：昔人有云：使居官任職，多以踰人。眩利害，有所執。

身繫安危。為時輕重。言朱太宰將安歸。人稱吳中三狀
 元。壬辰吳文定娶且毛宗伯丙辰皆厚德直操。人不可及。

朱太宰將安歸。人稱吳中三狀元。壬辰吳文定娶且毛宗伯丙辰皆厚德直操。人不可及。

朱太宰

張位

張位字文邦。湖廣茶陵人。宗履翁之後也。州有龍化湖。故有讖龍湖。圻榜元。正德己卯。湖忽曠。涸。龜裂。明年。位遂舉禮部第一。又明年。賜進士。授翰林。編修。嘉靖初。進左贊善。內艱。歸。時張桂用事。位不樂其官。家居十三年。起。歷翰林學士。上欲伐安南。使位往諭。行未至。遽止之。以副總裁纂修玉牒。稍用本支法。有所更定。上曰。早不可踰尊。亡不可先存。學士措矣。其如學士所定。歷吏部左右侍郎。介。有信。辨邪正。明升黜。不瓦合。未嘗以疎遠輒擯。久之。累陞禮部尚書。兼文淵閣大學士。位雖與諸輔臣同供文撰。預墨

墨不自得，不敢顯諍。及卒，上頗不悅。謚文隱。隆慶改元，更
謚文毅。位亦急而志意廓落。明習典章，究極時務。嘗曰：今
兵左邊棘，禍旦夕作。肺腑諸公，不歷算周思，坐泄口乎。嘗
欲裁定會典，權衡百度，復成憲之舊。明因革之制，使城社
狐鼠，不得所奸，事格而止。

論曰：人知之而為之者鮮也。人不知之而為之者蓋鮮
也。位謚隱之謂矣。

本唐諸侯社制。五社。一曰。社。二曰。里。三曰。伍。四曰。閭。五曰。比。並
飛對。聖天。昨。應。氣。來。對。人。帝。風。龍。之。外。山。此。下。諸。社。與。社。

龐嵩

龐嵩字振卿廣東南海人居弼唐鄉早歲遊王陽明湛甘泉之門天性嚴朗。不可犯。學者稱為弼唐先生。嘉靖甲辰由鄉舉授應天府通判。晉治中初至。曲貸賑荒。所全活六萬七千有奇。後業者十萬六千有奇。民苦役重。取公費議寬之。令甲首輸鏹。免其置辦。付印簿以防漁侵。清竒居客戶以助夫役。移僻驛馬匹以甦衝塗。覈冒濫優。免及詭稱官戶。寄庄戶。女戶。神帛堂。匠戶。以實丁口。八邑皆蒙惠焉。時江寧葛仙永豐二鄉。數有水患。居民餘七戶而已。歲課不能辦。嵩為築堤闢萊。得田三千六百畝。立惠民庄。

四召貧民佃之。流移盡還。而金邑訖無代輸之苦。折獄無
細大必得其情。有張元二者。以追失婦。反蒿躬至婦所。
見室畔懸厓。轟立。林木颯然。心動。行數十步而前。猝執村
老。訶問之。對曰。我但見一屍懸厓之下。迹得元二被殺狀。
係戚畹彭若龍。佔元二妻。殺元二。執抵。是時居間者萬方。
拒不聽。嵩饒吏幹。在事拮据。百廢具舉。尤加意造士。暇則
進諸生課之。捐俸資賞給。單騎行縣。所至肅然。一蔬片楮。
不以煩民。在府六年。京察例。而復與觀察。嵩謂非理。上疏
請止之。至今著為令。晉南刑部郎中曲靖。軍民府知府。所
在士民耐德。既去。追思之。姐豆不絕云。

論曰。厥由靖治尚利。濟所云燕用王湛者。未信也。事。留意民瘼。而大小珠。

在貧民何。彼若云。通商金也。訖。未代輸之苦。折獄。然
 知夫。必得其情。有銀元一。亦。以。失。婦。不。反。高。躬。王。坤。兩
 見。至。神。慈。在。真。元。林。木。親。心。勤。行。幾。十。步。而。前。作。執。村
 竟。討。問。之。對。曰。我。世。元。一。荒。懸。屋。之。下。近。得。元。二。被。放。犬
 係。成。既。對。若。龍。神。元。一。妻。與。元。一。執。抵。是。時。居。間。者。萬。方
 拒。不。聽。高。說。更。奔。在。手。持。攝。下。廢。兵。卒。元。加。意。遣。方。賊。則
 送。諸。生。謀。之。謂。伴。實。賞。給。羊。特。行。縣。西。王。商。元。一。執。片。楮
 不。以。被。入。在。月。一。年。京。察。則。而。復。以。竟。然。為。理。行。理。上。疑
 請。若。其。不。廉。者。乃。少。卷。而。刑。部。即。中。也。靖。軍。民。所。知。府。所
 在。齋。心。氣。德。能。出。世。得。廉。無。天。嘉。說。王。盡。香。木。財。也。事。了